

陸軍軍官學校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報告

聯絡人：賴育典

聯絡電話：07-7191474

電子郵件：christ.rich@msa.hinet.net

系所主管：洪篤傑（簽章）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目錄、校標或檢核對照表]

摘要	1
壹、陸軍官校之沿革與發展	2
貳、陸軍官校通識教育之現況	3
參、自我評鑑計劃與執行過程	4
項目一：理念、目標與特色	11
壹、本校通識教育之理念(效標 1-1).....	12
貳、通識教育的內涵(效標 1-2).....	14
參、通識教育辦學特色之規劃與落實(效標 1-3)(效標 1-4).....	17
肆、問題與困難	20
伍、改善策略	20
陸、項目一之小結	21
項目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22
壹、依據本校教育目標、通識教育理念，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效標 2-1)	23
貳、本校通識教育課程架構(效標 2-2, 2-3)	25
參、通識教育課程評量分析，檢驗是否符合核心能力(自訂效標)	32
肆、落實通識課程開設的審查流程(效標 2-4, 2-5)	34
伍、問題與困難	35
陸、改善策略	36
柒、項目二之小結	36
項目三：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37
壹、本校具備足夠的專業教師及教師遴聘辦法(效標 3-1).....	38
貳、教師專長與專業知識之成長與授課科目相符(效標 3-2).....	38
參、提升通識教師教學與專業能力之機制(效標 3-3,3-5)	39
肆、參與核心能力、課程設計、評估學習成效機制(效標 3-4, 3-5 , 3-6)	48
伍、問題與困難	49
陸、改善策略	50
柒、項目三之小結	50
項目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51
壹、學校提供足夠穩定的學習資源，滿足通識教育之需求(效標 4-1).....	52
貳、學校依據通識教育理念營造適宜之學習環境(效標 4-2).....	53
參、通識教育配合課程規劃之多元學習活動與成效(效標 4-3)	55
肆、通識教育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輔導機制	59
伍、問題與困難	61

陸、改善策略.....	61
柒、項目四之小結.....	61
項目五：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63
壹、本校行政與教育系統(效標 5-1).....	64
貳、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架構(效標 5-2，5-3).....	65
參、本校通識教育學生學習成效持續改善機制與執行成效(效標 5-4~5-7).....	66
肆、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標準作業程序(新增指標).....	76
伍、結論.....	77

[表次]

表 1-1-1：校之沿革與各階段教育發展重點	2
表 1-1-2：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比例	3
表 1-1-3：通識教育評鑑五階段	5
表 1-1-4：通識教育評鑑小組編組	6
表 1-1-5：執行計畫之單位與權責	10
表 2-1-1：校之教育目標、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	12
表 2-1-2：校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	13
表 2-1-3：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通識課程分類	14
表 2-2-1：校課程分類	23
表 2-2-2：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校教育目標、校核心能力之關連性分析	24
表 2-2-3：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之比例	26
表 2-2-4：通識六大核心能力課程分類	26
表 2-2-5：軍官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數	29
表 2-2-6：軍官養成教育重要規定與制度說明	29
表 2-2-7：課程分類的屬性與通識核心能力以及校訂核心能力與核心價值比較	32
表 2-3-1：教師研究領域與專長表	38
表 2-3-2：科技部研究計畫案統計表	39
表 2-3-3：軍事教育研究計畫（國防部）統計表	40
表 2-3-4：100-103 學年度優良教師統計表	41
表 2-3-5：100-104 年度獲升等通過之教師	42
表 2-3-6：100-104 年教師自評成績	42
表 2-3-7：教師發表期刊論文統計	42
表 2-3-8：教師參加校外學術研討會統計	44
表 2-3-9：教師參加專業組織統計	46
表 2-3-10：教師擔任專業顧問統計	46
表 2-3-11：教師擔任口試委員統計	47
表 2-3-12：教師受邀演講統計	48
表 2-4-1：101-104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之經費補助	52
表 2-4-2：各年級英語教學目標及課程名稱一覽表	56
表 2-4-3：103-104 學年度赴美國就讀軍校學生人數統計表	57
表 2-4-4：101-104 年遊學團人數統計表	58
表 2-5-1：本校各類委員會	64
表 2-5-2：通識教育相關委員會與主要工作職掌表	65

[圖次]

圖 1-1-1：通識教育評鑑主要工作流程圖	9
圖 2-1-1：學校目標、核心能力與通識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13
圖 2-1-2：通識教育與核心能力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	21
圖 2-2-1：通識課程架構圖	28
圖 2-2-2：通識教育必(選)課程與修課流程	31
圖 2-2-3：通識課程核心能力統計表分析表	33
圖 2-2-4：通識課程設計審查流程	35
圖 2-3-1：通識中心行政作業流程	48
圖 2-3-2：評估與輔助學生整體學習成效之機制	49
圖 2-5-1：通識教育與核心能力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	67
圖 2-5-2：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評量控制迴圈時間與活動	68
圖 2-5-3：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主要工作項目執行管制圖	78

摘要

本文為本校藉由參加通識教育評鑑，建立通識教育品管制度(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之「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報告書」。此報告書說明如何以通識教育培養健全人格與基本素養之軍官，報告書內容係以高教評鑑計劃書之五大項目為效標，並以「計畫—執行—檢核—行動」之 PDCA 循環圈之概念執行。「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報告書」的主要內容分為兩部份，第一部份為建立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之執行計劃與過程，第二部份為建立通識教育品管規範書與自我評鑑之結果。自我評鑑完成的主要工作有五項：一、訂定本校通識教育理念、目標與特色；二、完成課程規劃與設計；三、提昇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四、建構學習資源與環境；五、調整組織、行政運作與學生學習成效為導向之自我改善機制等，並提出持續執行品管制度之管制作為。由定期的通識諮詢委員會審議意見以及各項目的執行與評量統計結果，顯示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之執行、自評規範書之建立與學生學習成效之落實，皆符合高教通識教育評鑑計畫書之要求。

第一部分：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之執行計畫

壹、陸軍官校之沿革與發展

一、沿革

本校設校宗旨在培育陸軍領導軍官。表 1-1-1 為本校之教育沿革與各階段教育發展重點。從第三階段起（民 80~94 年），因應陸軍軍事教育納入大學教育體制政策，教育部核准本校設立八個學系，教育期程修訂為四年八學期，軍事訓練於寒暑期實施。此外，本校採小班(每班 25-30 人左右)與延後分流制度，大一不分系。第四階段起（民 95 年迄今），推動組織轉型與健全法治規程，研訂校務發展策略與規劃，並落實通、專均衡之全人教育內涵，使本校成為實施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府。

表 1-1-1 為本校之沿革與各階段教育發展重點

區分	時間	學制	發展重點
復校初期	民 39~42 年	二年教育學制	注重精神、科學、軍事及體能等內涵
第一階段	民 43~63 年	四年大學教育	培養文武合一，術德兼修之軍官幹部
第二階段	民 64~79 年	四年七學期制	強化軍事訓練，兵種分科教育納入四年大學教育期程
第三階段	民 80~94 年	四年八學期制	因應軍事教育納入國家教育體制政策，軍事訓練於寒暑期實施
第四階段	民 95 年迄今	四年八學期制	推動組織轉型與健全法治規程

二、教育目標

依據國防部國軍軍事教育條例，本校以培育陸軍基層領導軍官為主。因此，本校教育目標訂定為「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

三、教育組織與人員現況

(一) 本校組織體系是依據國軍軍事教育條例與大學法而成立之軍事院校，融合軍事與大學兩種教育。教育組織區分為教學(大學部、通識教育中心。大學部下設八各學系)、行政(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軍事管理(學員生指揮部、軍規組與體育組)及勤務支援單位。與民間大學人數相比，本校為一小型之軍事學院，本校目前專任教師 78 員，行政人員約 393 員。依本校組織章程，大學部主要負責軍官專業課程與學系專業課程、通識教育中心負責通識教育課程之規劃與執

行；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主計室及醫務所等負責行政支援；資訊圖書中心、電子計算機中心、語文教育推廣中心負責教學支援；學員生指揮部、軍規組與體育組主要負責學生軍事生活管理與輔導，並兼負軍事訓練與體能戰技訓練等工作；勤務部隊負責勤務與警衛支援。【佐證資料 1-1-1】本校組織章程。

(二)本校招生班隊計有大學四年正期班隊及大學儲備軍官訓練班隊(ROTC)。上述兩班隊需於入學前(每年七、八月)實施 8 週之入伍訓練，培養開始接受軍事教育之基礎知能。目前本校正期學生(大學生)人數計有 920 員(大一學生 243 員(9 班)、大二學生 233 員 (9 班)、大三學生 218 員 (9 班)、大四學生 226 員 (9 班))。ROTC 學生人數計有 13 員，如不計外校支援或兼任師資，生師比約為 12 比 1。

貳、陸軍官校通識教育之現況

一、通識教育中心沿革

本校通識教育由通識教育中心規劃與執行。隨著國內通識教育蓬勃發展，本校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成立了「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及「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由大學部部主任兼任。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為了落實通識教育之內涵與因應教育部大學評鑑之需要，遂將通識教育中心調整成專責單位；並於九十四年七月將文史系及外文系併入，隸屬於大學部。九十九年通識教育中心調整為一級教學單位，與大學部平行，設「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一〇〇年通識教育中心又調降為大學部下轄之二(系)級教學單位，未包含外文系，僅負責文、史、哲通識課程。至一〇四年五月通識教育中心調整為一級教學單位，負責全校通識教育之整合、評鑑以及通識課程之規劃、教學和評量。【佐證資料 1-1-1】本校組織章程。

二、本校通識教育課程

本校教育主要於培育陸軍基層領導軍官，因此課程設計以培育軍官全人教育為主，且通識教育課程主要由國防部統一頒定，本校依據「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訂定通識與專業教育之比例 (如表 1-1-2)。【佐證資料 1-1-2】

表 1-1-2 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比例

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比例 (學分數(所占比例))				
基本素養(通識課程)		核心能力(專業課程)		畢業 學分數
校訂通識必修	通識選修	大學部部訂共同必修 (軍官專業課程)	系訂必(選)修	

34(27%)	10(8%)	自然科學 18 (14%)	軍官專業 14 (11%)	54(42%)	128
44(35%)	84 (65%)				

通識課程之課程設計與規劃將於第二部份項目二詳述。由上表初步可知，通識課程包含基本素養 44 學分與大學部共同必修自然科學類課程 18 學分(廣義通識課程)共 62 學分，其餘專業 66 學分。因此，本校通識與專業課程分別佔 62(49%) 與 66(51%)，兩者平衡，實現通、專均衡之理想。

三、通識教育組織與師資

通識教育中心的組織與師資將分別於第二部份項目五與項目三詳細說明。概括而言，本校為落實通識教育設立各項通識教育委員會及組織規程，以落實校園法治與民主制度。例如「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與「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研議並規劃全校通識教育之發展，以及審議通識教育課程之理念設計與教學大綱。【佐證資料1-1-3】【佐證資料1-1-4】

本校負責通識教育課程之師資包含通識教育中心專任教師 11 員，負責國文、歷史、哲學(學門要寫正式名稱比較好)等 7 門基礎通識課程之授課。外文及各系支援通識課程之兼任教師 23 員。專、兼任師資包含教授 1 員、副教授 18 員、助理教授 11 員、講師 4 員，合計 34 員。本校通識教育專兼任師資中 12 員具有軍職背景 (9 位現役中、上校且具博士學位之軍官，1 位退役軍官轉任教師)，學練俱佳，可為學生學習之表率。行政助教 2 員分別擔任教務、行政及相關教學服務工作。另本中心有支援技術士官 2 員，分別擔任綜合行政等工作。

參、自我評鑑計畫與執行過程

本校參加通識教育評鑑的主要目的在於提升通識教育的教學品質與革新教學機制。期望以教育部高教評鑑之計畫書為規範，建立本校之通識教育品管制度(quality assurance system)。本校藉此教育品管制度，以精進學生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教學成效，並落實通識教育品保制度之持續改善機制。

為推動通識教育評鑑工作，本校設通識教育評鑑小組專責通識教育評鑑之規劃與運作，並依據 105 年度高教評鑑實施計劃之五項內容逐項評量，以「計畫—執行—檢核—行動」之 PDCA 循環圈概念執行。本校通識教育評鑑之規劃分成五個階段進行，分別為「準備與設計階段」、「組織階段」、「執行(自評)階段」、「試

行管制與修正階段」與參加評鑑後之「持續改善階段」(如表1-1-3)。

表1-1-3 通識教育評鑑五階段

階段	開始時間	階段目的
一、準備與設計階段	103.08	形成共識 發展適當的內部動機、適當的資源投入 擁有適當水準的專門技術 獲得領導者的支持
二、組織階段	103.12	成立「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訓練評鑑人員 建立協調與溝通機制(通識教育評鑑每周工儉會)
三、執行(自評)階段	104.01	各工作小組根據任務，基於達到改善受評單位品質、解決問題等自我評鑑目的，實際進行評鑑工作 工作內容 工作小組之工作主題 工作小組之運作程序 蒐集事實資料與意見 建立通識教育品保制度與計畫書撰寫
四、試行管制與修正	105.01	依所建立之通識教育品管制度試行階段
五、持續改善階段	105.05	參加評鑑後之後依評鑑報告初稿意見修訂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並繼續進行全校通識教育評量機制與改善

本節將介紹「準備與設計階段」、「組織階段」與「執行(自評)階段」，而「試行管制與修正階段」、評鑑後之「持續改善階段」則於自評報告書第二部分之項目五章節中再說明。

一、準備與設計階段

為推動通識教育評鑑相關工作，本校通識教育評鑑小組即積極參與並籌備各種教育評鑑說明會與研習，以了解教育評鑑之內涵，並形成共識，俾利任務之遂

行。重要會議如下

- 1030820 第一次參與高教評鑑中心所主辦之教育評鑑說明會(大學評鑑領航系列講座8月場)
- 1030904 主任以工程教育認證的經驗向全體說明通識教育評鑑的步驟與作法(初步設計)
- 1031027 向校長提報陸軍官校通識教育評鑑計劃簡報
- 1031111 本校通識教育評鑑準備第一次會議
- 1031204 陸軍官校通識教育評鑑第一次校外委員諮詢會議【佐證資料1-1-5】
- 1031225 召開本校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 1040115 召開本校通識教育組織調整會議
- 1040605 參與南台灣通識教育聯盟會議
- 1040629 第二次參與高教評鑑中心所主辦之大學評鑑領航系列講座6月場
- 1040805 第三次參與高教評鑑中心所主辦之教育評鑑說明會(大學評鑑領航系列講座8月場)
- 1041125 陸軍官校通識教育評鑑第二次校外委員諮詢會議【佐證資料1-1-5】
- 1050315 陸軍官校通識教育評鑑模擬會議【佐證資料1-1-5】

二、組織階段

組織階段主要為任務編組。表1-1-4為本校通識教育評鑑小組編組及執行人員。共分執行長、計畫組、課程設計組、師資與圖儀組。

表1-1-4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編組【佐證資料1-1-6】

工作名稱	執行人員	主要工作
主委	校長 張捷將軍	
執行長	洪篤傑主任	1.訓練評鑑人員
計畫組	洪篤傑主任	2.建立協調與溝 機制
設計理念、目標與核心能力	康經彪、高春綏老師	
組織、法規與行政運作	厲復霖、林麗娟老師	
評量與調查	賴育典上尉	3.通識教育評鑑 周報
預算	黃惠雀助教	4.完成評鑑分項
課程設計組		
課程規劃與設計	張文杰、何駿竹老師	
師資與圖儀組		

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尤淑如、林玲玲老師	工作
學習資源與環境	謝居憲、顧柔利老師、賴育典上尉	

三、執行(自評)階段

此階段為建立通識教育品保制度之階段。為執行通識教育評鑑，本校通識教育評鑑小組檢討通識教育相關決策會議與執行編組，並通過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會議辦法，先後召開全校性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並成立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以作為本校通識教育發展方向之諮詢與評鑑執行之外部稽核單位。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訪評委員)分別於103/1204、104/1125召開，訪評委員係由高教評鑑中心人才庫內遴聘之校外學者專家所組成，分別是前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張瑞初教授、文藻大學人文教育學院院長蔡介裕教授、中山大學前副校長鄭英耀教授、海軍官校通識中心主任陳清茂副教授及高雄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楊鈞池教授，並由楊鈞池教授擔任召集人。藉由校外專家之諮詢意見更能瞭解本校通識教育優點與改進建議，而自評委員之建議均已於自我改善計畫書研擬改善策略，並一併納入評鑑報告書中。【佐證資料1-1-5】

依據高教評鑑中心通識教育評鑑計劃書五大項目與諮詢委員意見，本校執行自評階段通識教育規劃與運作之重要工作項目如下：(依計畫、理念、課程、教師、學習資源、評量說明)

1. 參加通識教育評鑑研習或教育訓練。
2. 成立通識教育評鑑小組(工作分派)
3. 重新規劃通識教育章程與各項會議實施辦法
4. 釐清通識教育中心定位與組織章程
5. 修訂及通過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
6. 建立通識核心能力週期性持續改善機制
7. 通過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辦法
8. 遴聘通識教育諮詢(訪評)委員
9. 召開通識教育諮詢委員(訪評委員)會議
10. 修訂並召開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11. 召開通識教育課程設計指導委員會議
12. 召開通識教育課程設計會議

13. 建立課程設計與課程大綱分析
14. 整理教師(素質)專業成長相關法規辦法與鼓勵措施
15. 整理本校通識教育相關設備，建立教室管理制度
16. 學習資源與環境檢討
17. 整理學生教務、學務相關法規，建立學生制度與學生成績預警
18. 整理通識教育經費等各項記錄
19. 建立通識教育教學回饋調查制度
20. 完成在校學生各學期通識課程期末總成績分析
21. 通識教育授課教師繳交各學期上課教學資料，建立學生學習檔案
22. 親師座談會
23. 建立通識教育評量制度(四大類問卷與測驗) 教學品質與各項統計
24. 收集並建立各評鑑項目佐證資料
25. 通識教育授課教師研提教學改進計畫
26. 每週週工作檢討會
27. 圖書資源擴充會議
28. 國際學生空間規劃
29. 導師制度之推動
30. 建立通識教育評量制度(四大類問卷與測驗) 教學品質與各項統計
31. 校友動態調查
32. 收集並建立各評鑑項目佐證資料
33. 產（陸軍單位）學互動訪談。
34. 參訪見學規畫。
35. 通識教育授課教師研提教學改進計畫
36. 建立通識教育評鑑網站。
37. 通識文化走廊布置海報製作
38. 通識交誼廳布置
39. 課程設計跨系協調會議
40. 圖書資源擴充會議
41. 國際學生空間規劃
42. 擔任海、空軍軍官校通識教育評鑑委員、擔任空軍技術學院通識教育指導委員
43. 依高教評鑑中心評鑑規範建立本校通識教育品保制度評鑑項目標準作業程序

三、本校通識教育建立教育品管制度主要工作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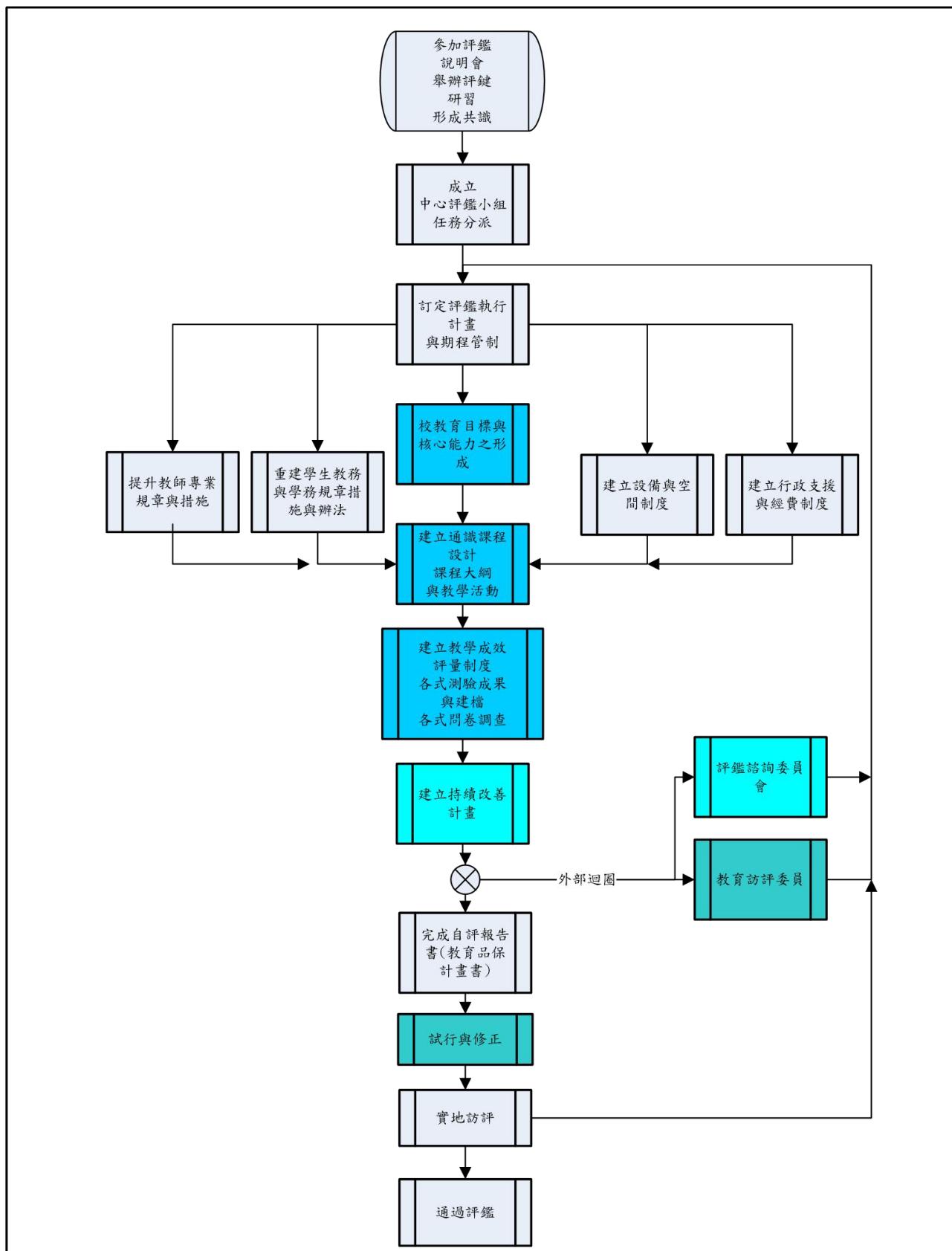


圖1-1-1 通識教育評鑑主要工作流程圖

四、 執行計畫之單位與權責

表1-1-5執行計畫之單位與權責

執行單位	工作 權 責
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依據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章程執行【佐證資料1-1-3】
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依據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章程執行【佐證資料1-1-4】
通識教育諮詢(訪評)委員會	提供通識教育推動與評鑑諮詢建議【佐證資料1-1-5】
通識中心主任	通識教育推動與評鑑制度 規劃通識教育推動與評鑑制度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1.建立通識教育品保評鑑與品管制度 2.通識教育評鑑過程規劃與教育評鑑制度執行管制
通識教育課程授課教師 (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成員)	1.參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制定 2.課程組成設計與教學大綱設計 3.課程教學活動設計 4.導師活動學務與教務(成績預警與生活輔導紀錄) 5.課程修訂計畫 6.教學活動成果彙整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行政團隊	1.負責執行中心教育品保評鑑與品管制度 2.負責彙整各項執行結果報告 3.負責教育目標與中心核心能力之追蹤與進度管制 4.負責制度相關訓練、溝通、庶務、緊急應變等事項 5.負責擬訂執行制度稽核計畫與矯正預防
	1.負責規章辦法與措施之查核 2.負責教育品管理制度之文件、記錄與修訂管制

第二部份 評鑑項目與執行成效

項目一：理念、目標與特色

本項目評量本校通識教育理念、目標與特色

本項目說明本校通識教育理念與核心能力之訂定與落實成效。主要的內容包含對本校通識教育理念與核心能力的形成說明，並依據通識教育理念規劃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此項目可呈現本校軍官全人教育五育均衡發展特色之策略與行動。本項目主要工作項目、作業流程與執行單位摘述如下：

主要工作項目	作業流程圖	執行單位
<p>制定學校教育目標(培養允文允武樹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p> <p>制定學校通識教育六大核心能力</p> <p>課程設計與核心能力之關連性 1.語文與溝通(14學分) 2.歷史與國家(10學分) 3.道德與行為(6學分) 4.領導與管理(2學分) 5.科學與資訊(2學分)</p> <p>通識課程教學計畫大綱之研擬</p> <p>通識課程非學分活動 軍官養成教育</p> <p>建立落實方法 健全之組織架構與有效之運作 嚴謹之通識課程開設與規劃機制 通識教育課程修課導引地圖與學習歷程 通識核心能力回饋意見</p> <p>以控制理論基礎建立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持續改善機制</p>	<pre> graph TD A[項目一 理念目標與特色] --> B([學校教育目標]) B --> C[訂定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形成流程] C --> D[通識教育課程設計] D --> E["通識課程潛在課程設計 (軍官養成教育)"] E --> F[落實的方法] F --> G{是否達到核心能力} G -- YES --> H([完成]) G -- NO --> I[建立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持續改善機制] I --> C </pre>	<p>校務會議</p> <p>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各科授課教師</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學生指揮部</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學生指揮部</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通識中心行政團隊</p>

壹、本校通識教育之理念(效標或檢核表 1-1)

本校通識教育的理念係期望本校學生透過通識教育課程之學習，達成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而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係以校教育目標、校核心價值與能力為基礎發展而來。因此，通識課程教育最終的理念是使學生畢業時，達到通識教育的核心能力，並進一步達成學校的教育目標、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又依據國防部軍事教育條例之規定：陸軍軍官學校成立之宗旨以培育陸軍基層領導軍官為主，本校教育發展重點為「通、專均衡」。基此，本校之教育願景、內涵及政策如下：

學校教育之願景

建立蘊含大學教育之一流軍事學府

學校教育之內涵與要點

本校訂定之教育目標為『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教育內涵有二：

其一、以「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為理念之軍事學府，教育內涵包含『哲學、科學、兵學』及『思想、武德、武藝』等。

其二、以「為用而訓」之軍事教育政策，教育要點在於奠定學生成為稱職之軍事領導幹部所需具備的本職學能，以及持續學習的基礎能力。

基此，本校訂定之教育目標、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如表 2-1-1

表 2-1-1 校教育目標、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

教育目標：『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

核心價值：「國家、責任、榮譽、犧牲、團結、勇氣、自信」等七項。

核心能力：「領導管理、解決問題、語文溝通、持續學習」等四項，著重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全人教育，並透過哲學、科學、兵學課程內涵實踐之。

上述七大核心價值與四大核心能力包含「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以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等六個面向的能力。此實為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與全人教育之基礎。

本校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

表 2-1-2 為本校通識教育所訂定之核心能力，此六項能力係以本校七大核心價值與四大核心能力發展而來。主要教育內容涵蓋基礎語文、歷史、倫理、管理、

科學、資訊、態度與習慣等面向。因此，本校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可展現通識教育之功能與特色，並且符合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與哈佛大學通識教育主題之全球化趨勢。因此訂定本校通識核心能力如下：

表 2-1-2 本校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佐證資料 2-1-1】

- A. 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著重語文能力，智的表現）
- B. 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強調品德操守，德、美的表現）
- C. 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形塑品德操守，德、美的表現）
- D. 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體現軍事專業，群的表現）
- E. 執行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的能力（落實專業知識，智的表現）
- F. 培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的能力（成就公民素養，美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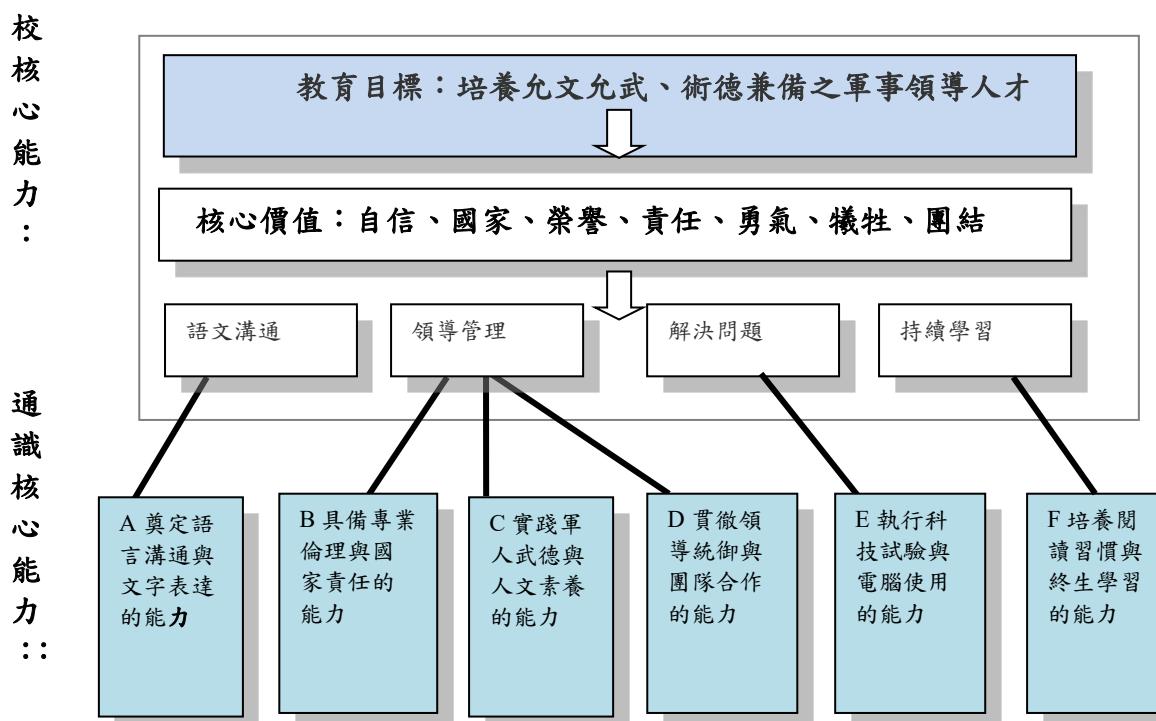


圖 2-1-1 學校目標、核心能力與通識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圖 2-1-1 為本校核心能力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關聯性。圖 2-1-1 顯示，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學校教育目標『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並培養學生達到「領導管理」、「解決問題」、「語言溝通」、「持續學習」等四大核

心能力與七大核心價值一致，並具備高度之關連性，亦即達到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即可逐漸實現學校教育目標與校定核心能力。

貳、通識教育的內涵（效標或檢核表 1-1、1-2）

本校依通識核心能力規劃通識教育的內容，分為含學分之通識課程與非學分之通識活動。

一、含學分之通識課程

本校通識課程之科目與學分數由國防部頒訂。本校依校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通識教育之六大核心能力並進行課程設計(如表 2-1-3)，含學分之通識教育內涵區分成通識必修課程五類：1.語文與溝通、2.歷史與國家、3.道德與行為、4.領導與管理、5.科學與資訊。通識選修課程亦分為五大領域，包含：1.語文領域、2.史哲領域、3.社會領域、4.管理領域、5.自然領域。例如，為了培養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可透過通識必修之語文與溝通課程以及選修之語文領域課程來達成；例如，為了達到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可透過通識必修之歷史與國家課程以及選修之史哲領域課程來達成，以此類推，最終以達成通識教育所訂定之六項核心能力為目標。

表 2-1-3 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通識課程分類

通識教育核心能力	通識必修課程分類 (學分數)	選修課程分類 (學分數)
A.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	1.語文與溝通(14)	1.語文領域(2)
B.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	2.歷史與國家(10)	2.史哲領域(2)
C.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	3.道德與行為(6)	3.社會領域(2)
D.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4.領導與管理(2)	4.管理領域(2)
E.執行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的能力	5.科學與資訊(2)	5.自然領域(2)
F.培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的能力	情境教育(每日 3 小時晚自習) 【佐證資料 2-1-2】	

二、非學分通識教育活動

通識教育非學分活動又區分為「一般通識活動」與「軍官養成教育」。

一般通識活動

(一)駐校藝術活動：

配合本校資圖中心不定期舉辦繪畫、書法、音樂會、讀書會、社團展演等藝文活動，使藝文教育的實施除了課堂靜態、平面、影音等方式之外，進而以動態、立體、多元途徑來呈現，以提昇本校藝術與人文氣息。【佐證資料 2-1-3】

(二)舉辦各類競賽：

本校每學期舉辦英語演講、歌唱、朗讀、軍事專案管理競賽、典範學習競賽與孫子兵法辯論比賽，藉校內及校際間競賽等交流活動，用以增進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及論文寫作技能，並強化通識教育活力，激發學生積極參與，以培養學生之通識涵養與創意。【佐證資料 2-1-4】

(三)舉辦學術研討會：

為提升本校教育之內涵、展現教育與研究的發展成果、促進軍民學術交流，並藉此達成本校通識教育「邁向通識卓越發展、領航國軍通識教育」之遠程目標，本校於每年校慶前均邀請國防部、陸軍司令部代表、三軍官校及國內大學院校等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蒞校，舉辦「陸軍官校校慶學術研討會」，藉由各校教學資源與發展經驗的分享，奠定三軍官校通識教育的基礎，更期望透過教學活動與研究平台的建立，引導各校瞭解通識教育的核心價值，建構合理的課程與教學活動，以落實「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的理念。【佐證資料 2-1-5】

(四)月會專題演講活動：

- 1.邀請各領域學有專精或具深刻體驗之學者擔任主題講座，現身說法，深化相關議題的知識內涵，讓學生直接領受社會各層面領袖人物的薰陶。
- 2.邀請高階將領、傑出校友與學生對談，讓學生浸潤於軍事領域或領導統御表現卓越之校友典範中，達到「見賢思齊」的功效。【佐證資料 2-1-6】

此外，通識教育不是通識教育中心所專有之教育，通識教育是全校性的教育，唯有透過全校之行政體系、學系主管、授課教師以及受業學生對通識教育的理念、目標及所欲培養之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有充分與深刻的理解，通識教育才能得到普遍的支持，方能真正落實。因此，全面性的宣導是通識教育推動成功關鍵的第一步，本校之具體作法條列如下：

- 1.教學成果展：學校於每學年辦理新生招生、入伍訓練、校園開放、校運會等專案活動時，均特別於校內設置專門攤位，並安排專員負責解說，以成果展示或簡

報方式向本校之新鮮人、家長、校友及來賓等說明本校通識教育之理念、目標、所欲培養的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以及有關選課之注意事項，讓學生一入學就能對通識教育建立正確的觀念，去除傳統觀念的扭曲與迷思。【佐證資料 2-1-7】

2.海報、設立電子看板與跑馬燈：有關通識教育所欲培養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與各項活動，通識教育中心均利用校內各個電子看板與跑馬燈，隨時提醒學生知曉。另外，樓梯及走道等是學生上下課最常往來的處所，因此在其出入口明顯的位置，亦張貼相同內容的大型海報以達宣傳效果。

3.網頁的建置：建置通識教育中心專屬網頁，學生只要點入通識教育中心網頁，有關本校通識教育之理念、目標、所欲培養的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等均能清楚的呈現，以提供校內外人士參考。

4.通識教育廣告牆：通識教育中心居於推動通識教育的的樞紐地位，藉通識教育中心之廣告牆面佈置，使師生能一窺本校通識教育之特色。

軍官養成教育

(一) 實習幹部制度：【佐證資料 2-1-8】

本校為軍事院校，所有學生一律住校，因此訂有完善的實習幹部制度，以循序漸進方式學習指揮、領導與管理，期使學生學習尊重他人與自重之品德。由學員生指揮部運用內部管理、生活公約、基本教練及軍（法）紀教育等教育內涵，教化學生品德涵養及崇法務實觀念。藉由祭拜先烈與升降旗儀式，培養學生愛國情操與忠貞氣節，運用中心德目研討及價值觀情境建構，培育學生尊師重道及存誠務實精神，透過指揮權轉移及非學分服務課程，使學生具備獨立思考及自主學習的能力，並運用晉級典禮及團隊互助競賽，使學生瞭解親愛精誠及團結合作的重要性，期能型塑學生具備高尚情操。

學生實習幹部制度為軍事院校特色，依本校學則第五篇第一章第一節及學生榮譽制度訂定，期望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使學生能先熟悉基層士官事務，進而學習基層軍官的領導實務，從學習被領導的過程，進而學習如何領導他人，並於學習如何領導時，虛心檢討錯誤、改進錯誤、減少錯誤，期能使學生於畢業時成為一位熟悉基層領導實務的優秀軍官，實習幹部編組按現行編制，遴優選派，給予學習領導統馭相關作為，俾利汲取經驗。

(二) 榮譽制度：【佐證資料 2-1-8】

本校榮譽制度，是一種道德教育上的規範與實踐，旨在培養學生具有正大光明、誠實無欺、犧牲奉獻的精神，進而激發其愛國情操，本校學生必須信守「不

說謊、不欺騙、不偷竊、不縱容違反相關榮譽信約等規範」，以培養本校學生成為仰無愧於天、俯不怍於地之品德；其中榮譽信約為獲得、確保榮譽必須信守之基本原則，共區分榮譽信條與積極信條如下：

1. 榮譽信條：不說謊、不欺騙、不偷竊、不縱容。
2. 積極性信條：知榮辱、重廉恥、守氣節、求勝利、勇負責、能犧牲。

另本校設立「榮譽委員會」，目的在建立學生法治觀念，培養學生正大光明、誠實無欺的精神進而激發愛國情操，落實榮譽制度之實踐及培養學生自治、自律之能力。

而榮譽法庭組織分由本校隊職幹部組成榮譽委員會指導小組、學生編成榮譽委員會等組織，以制定、推行、貫徹榮譽制度。若案件複雜或有爭議性，經委員會三審(三次表決)，仍未做成決議時，則委員會不再審理本案件，直接呈報指導小組後，另呈校部學生獎懲委員會。

(三) 年班制度：【佐證資料 2-1-8】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員生手冊」制定年班制度，其目的在凝聚同年班（同級）同學間之團結力及向心力，維持學生校內外行為之標準及養成對各年班之尊重。年班權利之制定，讓高年班學長（姊）擁有應有之自主權，學習如何自我管理；對低年班學弟（妹）而言，則培養其恪遵本分，學習如何服從他人管理，進而使傳統之學長學弟制度更加嚴謹。

參、通識教育辦學特色之規劃與落實(效標或檢核表 1-3，1-4)

一、通識教育課程之特色(檢核表 1-3)：

本校為陸軍培養軍事基層領導人才，通識教育課程的主要內涵係依國防部軍事教育條例所頒訂之課程規劃，重視軍官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的養成。教育規劃的特色即以國家、責任、榮譽為核心價值，以科學化軍事領導管理與溝通為用。通識教育主要必修課程包含人文、科學與哲學涵養。共分為「語文與溝通」、「歷史與國家」、「道德與行為」、「科學與資訊」、「領導與管理」等五個領域。「語文與溝通」是培養語文的溝通能力；「歷史與國家」是拓展歷史與文化的宏觀視野及對國家的認同；「道德與行為」則是深化道德倫理的觀念與培育健全的人格。「科學與資訊」是科學實驗的精神與使用現代軟硬體的能力；「領導與管理」是理解領導特質與管理的方法。另一方面，通識選修課程則在透過較為開放的課程設計，根植學生人文藝術的素養，培養尊重他人與關懷社會的情操，強化生活智能與社會接軌的能力，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與生命觀，以及開拓學習領

域與奠定宏觀視野，又區分「語文領域」、「史哲領域」、「社會領域」、「管理領域」和「自然領域」等五個領域課程供學生選修。此外，通識教育非學分活動包含一般性活動與軍官養成教育，均為實踐通識教育的實際活動。綜上，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特色可歸納如下：

- (一) 強化語文與溝通能力：重視國文與寫作，並規定英語（軍事英文）為三學年必修，特訂定學生英文能力畢業之最低門檻，以增強學生英文能力，為軍購與聯合作戰而準備。
- (二) 信守國家、責任、榮譽信條：軍官專業、通識教育、軍事訓練以及軍官養成教育培育學生信守國家、責任、榮譽之軍人信念與落實犧牲、團結、負責的黃埔精神。
- (三) 落實軍事領導與整合：強化軍官專業領導管理、基礎科學與資訊課程之應用，落實軍事領導統御與整合。
- (四) 人文與科學平衡：一般通識及領導管理課程與學系專業課程的比約 1:1，兩者平衡。
- (五) 實際與理論並重：注重實驗、實作與技能，使實際與理論相互印證。

二、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與通識核心能力之落實(檢核表 1-4)

本校通識教育秉持著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的精神，著重「科技與人文的融合、專精與博雅的互補」。為使陸軍軍官教育能充分達到「軍官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的目標，本校通識教育以培養學生「軍官基本素養」為主，「科技專業能力」為輔。而大學教育則以學系專業教育培養學生「科技專業能力」為主，「軍官基本素養」為輔。兩者分工並進，以完成本校教育目標「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為依歸。學校通識教育均按計畫有效的推展實施。本校通識教育策略行動可綜合歸納為下列幾項：

(一)健全之組織架構與有效之運作(詳如第二部份項目五)：

1.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與課程設計委員會：

通識教育中心依據「陸軍軍官學校組織規程設置要點」設置「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委員會」，成員包括校長（會議主席暨主任委員）、教育長、政戰主任、教務處長、學務處長、學指部指揮官、大學部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系主任組成。負責規劃制定學校通識教育之理念規劃與推展。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擔任委員會執行秘書，負責推動執行委員會決議事項。此外，通識中心也依據「陸軍軍官學校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設置辦法」成立課程規劃委員會，成員包括中

心主任、史哲組、外文組、政治組、管理組、科學組組長。每學期至少召開委員會一次，針對課程之規劃與開設進行檢討，並提出建言，讓本校之通識課程能隨時配合學校教育的擴展變革，與時俱進。【佐證資料 1-1-3】【佐證資料 1-1-4】

2.通識教育評鑑小組與行政團隊：

為使本校通識教育能有效的推展，通識中心成立通識教育評鑑小組，固定之組織成員包含 主任 1 人(執行長)，綜理本校通識教育各項業務。評鑑業務又區分為計畫組、課程設計組、師資與圖儀組綜理各組評鑑業務。【佐證資料 1-1-6】

3.精進的教師團隊：

本校通識中心編制專任教師總計 11 人，各系支援教師 26 人，依專長分別隸屬「史哲教育組」、「語文教育組」、「管理教育組」、「政治教育組」、「科學教育組」等五個分組。其中，「管理」、「政治」、「科學」組由大學部管理與科學系、政治系、化學系、物理系教師支援。其中有教授 1 人、副教授 10 人、助理教授 5 人、講師 2 人。具備博士學位者 13 人、碩士學位者 3 人及學士學位者 2 人。通識中心教師除專業研究與自我成長之外，並藉由各組定期集會、教師研習及讀書會等提升自我職能。此外，為使本校通識中心教師更能了解通識教育推動重點，中心也積極地爭取教育部指導之全國性或區域性論壇與工作坊。

(二)嚴謹之通識課程開設與規劃機制：【佐證資料 2-1-9】

本校通識課程的開設均由通識教育中心依國防部頒訂之課程規劃，開設課程及內容必須符合校教育目標、核心價值與能力以及通識教育之理念與核心能力，並經逐級審查，以確保通識教育的品質。為有效控管授課品質，更要求所有授課教師必須規劃「通識課程授課計畫大綱」，教師專長必須與授課科目相符。課程的實施，也須對課程內容所欲培養之能力與素養清楚對應，並詳盡描述學科的教授內容與活動。

(三)通識教育課程修課導引地圖與學習歷程

通識教育中心為協助學生對所應具備之核心能力之修課了解，於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設計完成了「通識教育課程修課學習地圖」(項目二說明)向學生說明。此外，教師亦會提出修課課程之建議，以期結合學生性向與學習能力，導引學生規劃其學習歷程。【佐證資料 2-1-9】

(四)通識核心能力調查與教學回饋意見

本校通識教育定期進行核心能力問卷調查，也對每學期課程之開設，對學生之回饋意見做檢討改進。學生之回饋意見，主要參酌課程教學意見調查表、通識

課程學習成效問卷調查、學生對教師之質性回饋意見等資料。藉由資料的統計分析，一方面了解通識核心能力的學習成效；另一方面了解教師授課內容是否符合課程授課大綱，以了解學生對所學知識與課程內容的滿意程度。對於不適任之教師與不符通識教育理念與核心能力之課程，均會回饋至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進行討論與修正，做為通識課程設計與教學改善之機制。【佐證資料 2-1-10】

肆、問題與困難

當前通識教育所存在的問題，主要根源於不同學校的特色與重視程度。這些問題也凸顯了通識教育所面臨的困境，問題包括如下。

一、通識課程均由國防部令頒，課程缺乏平衡性：

本校通識課程之科目與科目學分數由國防部令頒(必修 34 學分、選修 10 學分)。史哲、語文、管理、政治與科學等領域之課程。就通識的內涵是足夠的，然而各領域課程分布不均衡。

二、學生不重視通識教育：

基於軍校之特殊使命，本校學生所修習之課程除必須符合一般專業學系之水準外，尚須結合國防實務，修習軍事專業課程，使理論與實務兼顧，方期能勝任未來國防單位的工作與任務。此外，學生還需接受各種軍事、體能及戰技訓練及嚴格的生活教育，因此學生必須經常面臨多重學習任務與主從關係之選擇判定壓力，以能通過各項考驗。因此在有限的應用時間內，科系教師、學生不重視通識教育。

三、缺乏教學與研究資源：

本校屬於教學型學校且無研究生，教師之教學與研究工作僅能靠自己或藉由校際合作方式以獲得研究人力的支援，因此論文發表與升等問題會造成教師的壓力。

伍、改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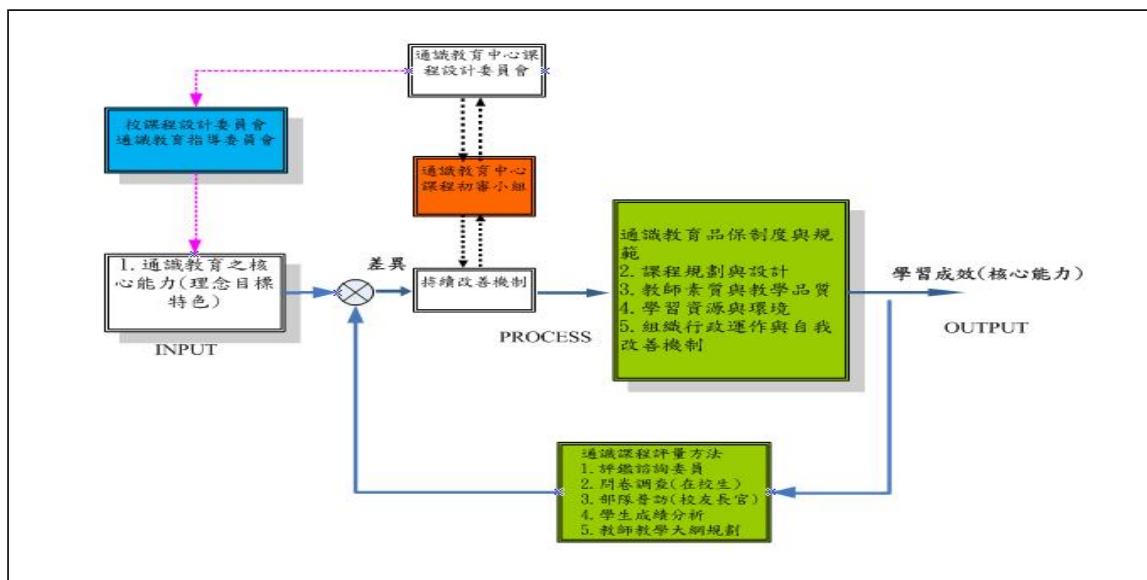
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持續改善機制(執行成果詳如第二部份之項目五)

圖 2-1-2 為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評量方法與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由圖中顯示由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通過之核心能力(輸入)，透過高教評鑑中心所訂定之規範與教育品管制度(處理過程)，得到學生畢業時之核心能力(學習成效)(輸出)。藉由評量分析(例如：教學計劃大綱、各式問卷調查與學生成績分析，將輸出核心能力(學習成效)並回饋量化成與教育核心能力相同之效標再比較與原輸入與核心能力效標之差異。若無差異則依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持續進行。若有差

異則分兩部分處理：

一、屬於通識教育課程大綱與內容部分：通識教育授課教師經由課程與教學回饋意見問卷與學生之學習成果(如教學品質滿意度與及格率)了解學生對於教材內容、教學方法、教學態度、評量方式的反應、課程難易教學對學生的影響程度，並進一步探討造成教學成效差異的原因，分析學生學習問題與可能遭遇的困難，進而提出課程與教學即時有效而持續的改善方案，督促通識教育授課教師自行實施改善計畫。

二、屬於通識教育之整體核心能力部分：通識教育中心經由在校生、應屆畢業生、畢業校友與校友之直屬長官問卷調查的結果分析造成差異的原因，再提出核心能力持續的改善方案。若屬較重大的問題，則回歸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重新修訂核心能力，經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核定後，再實施改善作為。



2-1-2：通識教育與核心能力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

陸、項目一之小結

本項目依評鑑計畫書項目一之各項效標完成校通識教育之理念及內涵、通識教育學分規劃之實務、辦學特色與落實策略。最後建立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持續改善機制。因此，本校在通識教育理念、目標與特色項目可滿足高教評鑑實施計畫之規定。

項目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本項目評量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規劃與設計

為實現教育學生達到預定的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本校將透過整體的通識課程設計來達成。本校通識課程設計的方向與比例，係依據國軍軍事教育條例與學校教育計畫進行規劃。本項目說明本校通識課程之設計與組成，包含（一）通識教育理念與課程規劃與設計的關連性。（二）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步驟。（三）通識教育課程與核心能力評量分析。（四）通識教育課程設計與規劃之執行成效。本項目主要工作細項、作業流程及執行單位摘述如下：

主要工作項目	作業流程圖	執行單位
<p>學校教育目標(培養允文允武樹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p> <p>建立通識教育理念通識教育六 大核心能力 與課程規劃與設計的關連性</p> <p>課程設計與核心能力之關連性 1.語文與溝通(14學分) 2.歷史與國家(10學分) 3.道德與行為(6學分) 4.領導與管理(2學分) 5.科學與資訊(2學分)</p> <p>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步驟 1.律訂通識基本素養與專業教育之比例。 2.依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規劃通識課程之分類。 3.依分類訂定科目與學分數。 4.規劃各科目四學年配當與學習地圖。</p> <p>通識課程教學計畫大綱之研擬</p> <p>通識教育課程與核心能力評量分析 1.定性分析 2.定量分析</p>	<pre> graph TD A[項目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 B([校教育目標]) B --> C[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形成] C --> D[通識教育課程設計] D --> E[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步驟] E --> F[通識教育課程與核心能力評量分析] F -- NO --> C F -- YES --> G([完成]) G --> H{課程組成之審查程序} H -- NO --> C H -- YES --> G </pre>	<p>校務會議</p> <p>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各科授課教師</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學生指揮部</p> <p>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學生指揮部</p> <p>各科授課教師</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p> <p>通識中心行政團隊</p>

壹、依據本校教育目標、通識教育理念，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檢核表 2-1）

一、本校校教育目標與整體課程規劃

依據國防部國軍軍事院校軍事教育條例，本校以培育陸軍基層領導軍官為主。一方面以軍官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全人教育為理念，其教育的內涵涵括「哲學、科學、兵學」及「思想、武德、武藝」；另一方面則是「為用而育」，其教育的內容除具本職學能的專業，更兼有持續學習的態度與思維。因此，本校規劃學生於畢業時能具備「領導管理、解決問題、語文溝通、持續學習」等四項核心能力，並能厚植「國家、責任、榮譽、犧牲、團結、勇氣、自信」等七項校核心價值，藉以達成「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之校教育目標。

為達到上述校教育目標與四項核心能力，本校藉由具學分課程設計與非學分活動，訂定各年班之教育計畫。學生則透過四年的課程(包括大學教育與軍官養成教育)修習來達成上述校目標與核心能力。上揭各類課程設計，分由大學部各學系、通識教育中心、學生指揮部、軍規組、體育組及學務處等擬制規劃；其中，通識教育中心、大學部之於課程規劃與設計、各學系修課計畫以及軍規組與體育組等，均由本校各級課程設計委員會【佐證資料 1-1-4】進行審議。整體課程分類如表 2-2-1。

表 2-2-1 整體課程分類（檢核表 2-2）

教育別	課程	目的	負責單位
大學 教育	軍官專業課程	培育學生富有哲學、科學與兵學之涵養	大學部各系
	通識教育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學系專業課程		學系
軍官養 成教育	品德教育	健全高尚人格、內化核心價值、優質人文生活	學生指揮部
	價值教育		學生指揮部、學務處
	生活教育		學生指揮部
軍事訓 練	軍事訓練	訓練學生具備軍官領導統御知能、軍事專業技能	軍規組
	體能訓練		體育組

二、通識教育課程設計理念與規劃【佐證 2-2-1】

為了培育軍事領導人才，專業學能與通識基本素養同等重要，除力求本職學能發展的精進，仍須輔以各學系專門課程的支持。在強調軍官專業學能之餘，本校更重視學生之於軍事倫理教育、自信心培養與職場適應能力；更期許學生之於現代社會，包括民主、科學、媒體及美學等部分，能夠有思辨、領受與實踐的通識基本素養。換言之，在「軍官全人教育」的理念中，卓然成就富有武德與專業的軍官典範；故本校通識教育，期以「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執行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的能力」、「培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的能力」等六項通識核心能力指標為鵠的，培養學生基本素養與現代視野，從而達成本校「培養允文允武、術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之校教育目標。表 2-2-2 顯示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校教育目標、校核心能力（價值）之關連性分析。表 2-2-2 顯示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校教育目標與校核心能力（價值）吻合。換言之，透過達到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即可達成校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表 2-2-2 (數字 1 代表相關)

校教育目標	校核心能力與價值		通識教育六項核心能力：					
			A	B	C	D	E	F
培養允文允	核心	領導管理		1	1	1		

武、術德兼備 之軍事領導 人才	能力	解決問題					1	
		語文溝通	1					
		持續學習						1
核心 價值		國家		1				
		責任		1				
		榮譽			1			
		犧牲				1		
		團結				1	1	
		勇氣			1			
		自信	1				1	1

貳、本校通識教育課程架構（效標或檢核表 2-2、2-3）

通識教育中心依據本校教育目標與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制定通識教育之六
大核心能力。學生透過通識課程的學習可達成預期的通識核心能力。本校通識課
程規劃與設計的四個步驟如下：

- 1.律訂通識基本素養與專業教育之比例。
- 2.依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規劃通識課程之分類。
- 3.依分類訂定科目與學分數。
- 4.規劃各科目四學年配當與學習地圖（檢核表 2-1）。

步驟一、律訂通識基本素養與專業教育之比例

事實上，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主要由國防部律定。依據「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
育課程基準表」【佐證 1-1-2】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包括「政治教育共同課程領
域」（如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中國現代史、心理學、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
哲學概論等）、「通識教育共同課程領域」（如國文、英文、管理學、電腦資訊
與應用、軍事專業倫理等），以及「課程選修領域」（語文、史哲、政治、管理、
自然等）合計為 36 學分；除上述國防部律定之通識課程外，為兼顧學校教育目
標、特色及全人教育之理念，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另包含大學部部定之輔助課程，
包括微積分、普通化學及實驗、普通物理及實驗等自然科學課程，以作為陸軍軍
官應有的本職學能基礎。因此，律定本校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之比例，通識
教育課程 62 學分(49%)，專業課程 66 學分(51%)，期許學生於通識基本素養與專
業學能間，相互平衡，相輔相成。如表 2-2-3

表 2-2-3 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比例

通識教育與學系專業課程比例				
基本素養(通識課程)		核心能力(專業課程)		畢業 學分數
校訂通識必修	通識選修	部訂共同必修	系訂必(選)修	
34(27%)	10(8%)	30(23%)(內含通識輔助課程 18 學分 (14%))	54(42%)	128
44(35%)		84(65%)		

步驟二、通識教育課程分類

本校依通識六大核心能力進行課程分類(如表 2-2-4)，各通識課程分類依本校通識核心能力來規劃與設計，表內顯示通識必修、選修課程之分類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具有一致性，例如通識必修課程「語文與溝通」及選修課程「語文領域」對應「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其餘類推。

表 2-2-4 通識教育六大核心能力進行課程分類

通識教育核心能力	通識必修課程分類 (學分)	選修課程分類 (學分)
A. 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	1. 語文與溝通(14)	1. 語文領域(2)
B. 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	2. 歷史與國家(10)	2. 史哲領域(2)
C. 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	3. 道德與行為(6)	3. 社會領域(2)
D. 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4. 領導與管理(2)	4. 管理領域(2)
E. 執行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的能力	5. 科學與資訊(2)	5. 自然領域(2)
F. 培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的能力	情境教育(每日 3 小時晚自習，導生讀書會)	

步驟三、通識教育課程分類與科目學分數規劃【佐證資料 2-2-1】

通識教育課程科目與學分數之訂定係依國防部指定科目及本校既有之科目依本校自訂之通識核心能力來進行課程規劃。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分通識核心課程與輔助課程兩大類。（一）校定通識核心課程有「通識必修」與「通識選修」兩部分，其中，「通識必修」課程，包括語文與溝通、歷史與國家、道德與行為、領導與管理、科學與資訊等五類；至於「通識選修」課程，包括語文、史哲、社會、管理、自然等五領域。（二）輔助課程為本校部訂必修課程，以作為軍官應有的本職學能為宗旨，修習課程包括微積分、普通化學及實驗、普通物理及實驗、資訊戰等。（三）軍官養成教育(非學分輔助課程)之品德教育，包括人格教育、價值教育、生活教育及禮制儀式、實習幹部制度、榮譽制度以及軍事訓練等。以下就校訂通識必修與通識選修、輔助課程以及軍官養成教育分別說明如後：

(一)通識核心課程

通識必修：規劃五大類 16 門課。

1. 語文與溝通類：英文(8)、國文(6)。
2. 歷史與國家類：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含國父思想)(3) 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3)、中國現代史(2)、世界史(2)。
3. 道德與行為類：軍事專業倫理(2)、哲學概論(2)、心理學(2)。
4. 領導與管理類：管理學(2)、
5. 科學與資訊類：電腦資訊與應用(2)

通識選修：規劃五大領域 65 門課。

1. 語文領域：旅遊英語、英語媒體閱讀、日文…等。
2. 史哲領域：戰爭史、歷史與人物、哲學與人生…等。
3. 社會領域：生命教育與心理輔導、性別與文化、兩岸關係與區域安全…等。
4. 管理領域：情緒壓力管理、軍事專案管理、危機處理…等。
5. 自然領域：奈米科技導論、生活化學、認識材料科技…等。

(二)輔助課程：大學部部訂必修課程

資訊與科技類：微積分(一)(二)(4)、普通化學及實驗(一)(二)(6)、普通物理及實驗(一)(二)(6)、資訊作戰(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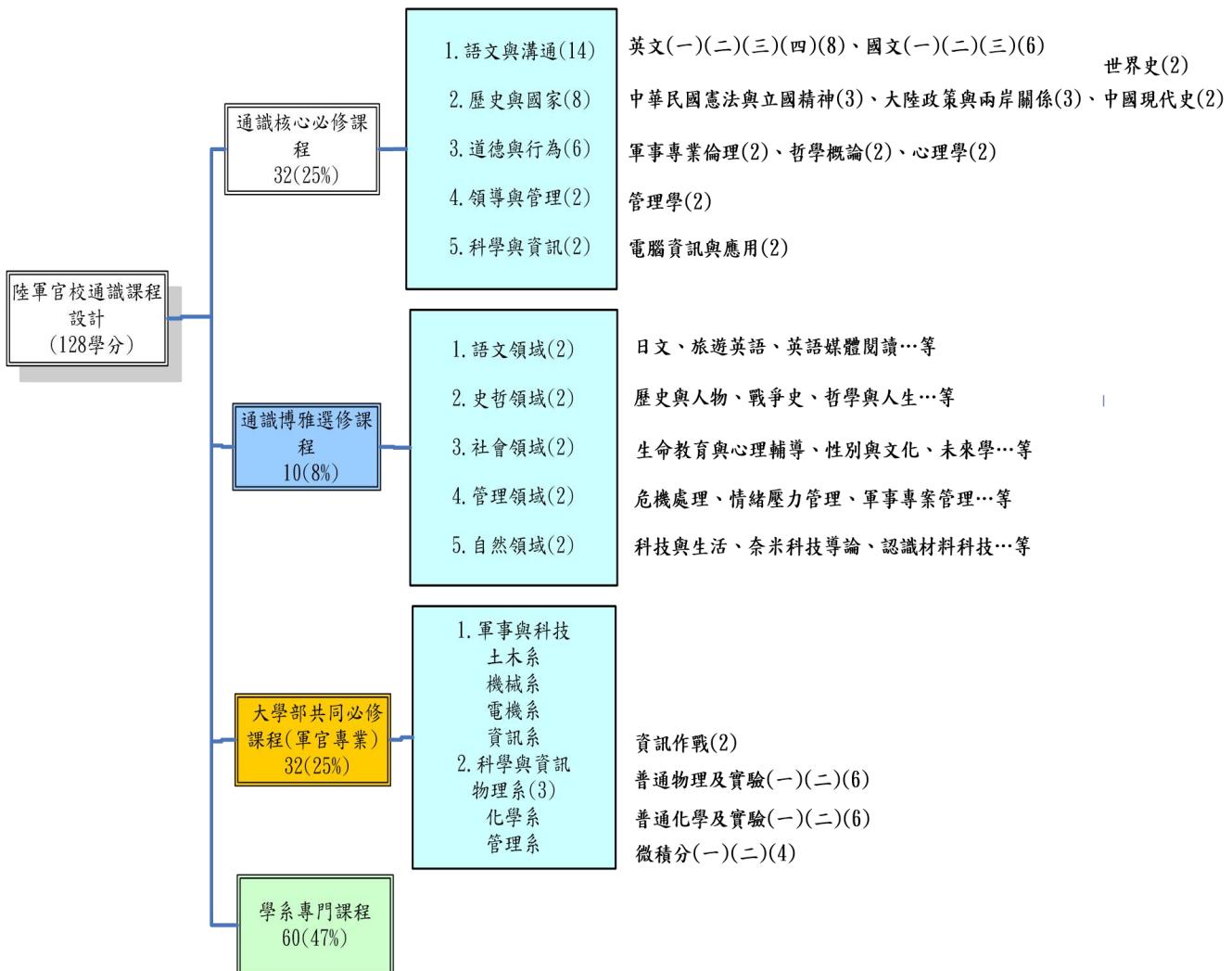


圖 2-2-1 通識課程架構圖 (檢核表 2-3)

(三) 軍官養成教育：培育軍官之軍官專業課程、品德教育與軍事教育敘述於後。

此外，課程組成與國防需求之應用具有高度之特殊性，亦為本校特色。課程規劃主要包含「軍官專業課程」、「軍官養成教育」、以及「軍事訓練」等三個方向。以下分別說明其具體作法：

A. 軍官專業課程

為滿足陸軍軍官需求，本校課程特色之一軍官專業核心必修課程包含「應用工程類」與「領導管理類」等專業實務課程。藉此課程培育國防單位相關裝備與武器保修基層領導與管理人才。軍官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數如下表（以 108 年班課程設計為例）

表 2-2-5 軍官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數

軍官專業課程—應用工程類	軍官專業課程—領導管理類
國防資訊概論(3)	管理學(2)
電腦資訊與應用(2)	軍事專業倫理(2)
武器系統 (2)	軍事專案管理(2)
車輛工程 (2)	孫子兵法(2)
軍事工程(2)	哲學概論(2)
	心理學(2)
	軍事英語(0)

B. 軍官養成教育【佐證 2-2-2】

本校旨在培育優秀陸軍軍官，因此，陸軍軍官除專業與軍事訓練教育外，更重視軍官養成教育（品德教育）。軍官養成教育可分成三部份：(a)愛國教育（精神教育、政治教育、專題講座、升降旗儀式、週會、月會）。(b)人格教育（榮譽制度、服務課程、典範研究、價值教育、社團活動）。(c)生活教育（規律生活管理、實習幹部制度、年班制度、榮團會、基本教練、禮儀訓練、個人財管、內務檢查、環境整理）。透過三者的執行以完成軍官國家觀念、人格養成與規律生活之教育目的。以下僅列出重要規定與制度說明如下表：

表 2-2-6 軍官養成教育

生活管理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員生手冊」：制定學生生活管理，規範學生生活作息時間。（每日 0530 起床 2200 就寢）
獎懲規定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則」：制定本規定的目的是為了律定學生應履行之義務、遵守的規定及應達到之行為標準，透過自我約束，增強學生的守法與責任觀念以及培養健全的人格。
榮譽制度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則」第二章「榮譽制度」，其目的建立學生個人正確榮譽觀念，培養名\禮義、知廉恥、重氣節、負責任、守紀律之美德，以發揚革命軍人之光榮傳統。培養重榮譽、守紀律、有教養、有能力的優秀領導幹部，使學生均能建立「國家、責任、榮

	譽」之基本信念，培養「犧牲、團結、負責」之軍官人格特質，因此學生必須遵守的榮譽信條為「不說謊、不偷竊、不作弊、不縱容」等生活習慣，進而將榮譽感深植內心，並終身養成服膺榮譽信條之優良習慣。並規畫詳盡之學生「榮譽教育」課程實施計畫，其實施目的在突破過往教條式宣導，以「育教於眾」的原則，藉由多樣性課程安排，激勵同學之榮譽心，提高學生之個人團體榮譽感。
實習幹部制度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員生手冊」第五章制定實習幹部制度，其目的有下列四項：(1) 瞭解軍事組織運作。(2) 強化領導統御能力及部隊管理概念。(3) 養成依法行政的習慣，培養職務服從、階級服從的觀念。(4) 擔任實習幹部為榮譽的表現，想要擔任實習幹部，必須在學業及體能方面達到本校「實習幹部制度」訂定之相關標準，才有資格參加實習幹部的競選。
年班制度	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學員生手冊」第三章制定年班制度，其目的在凝聚同年班同學間之團結力及向心力，維持學生校內外行為之標準及養成對各年班之尊重。年班權利之制定，讓高年班學長（姊）享受應有之自主權，學習如何自我管理；對低年班學弟（妹）而言，則培養其恪遵本分，學習如何服從他人管理，進而使傳統之學長學弟制度更加嚴謹。

C. 軍事訓練課程

1. 體能戰技類(略)

2. 軍事訓練類(略)

步驟四、規劃通識教育四學年課程配當表與學習地圖

圖 2-2-2 說明通識教育四學年修課流程與課程相關性（檢核表 2-1）。

陸軍官校108年班通識教育必(選)課程與修課流程(最低128學分)

科 目	學 年 學 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通識必修 (34) 學分		<pre> graph LR A[國文(2)] --> B[國文(2)] B --> C[國文-孫子兵法(2)] D[英文(2)] --> E[英文(2)] E --> F[英文(2)] F --> G[英文(2)] G --> H[軍事美語] I[軍事美語] --> J[大陸政策(3)] K[哲學概論(2)] --> L[心理學(2)] L --> M[軍事倫理學(2)] N[世界史(2)] --> O[中國現代史(2)] P[管理學(2)] Q[電腦資訊與應用(2)] R[資訊作戰(2)] S[普通化學(-)(3)] --> T[普通化學(二)(3)] U[微積分(-)(2)] --> V[微積分(二)(2)] W[普通物理(-)(3)] --> X[普通物理(二)(3)] Y[語文(2)] --> Z[史哲(2)] Z --> AA[社會(2)] AA --> BB[管理(2)] BB --> CC[自然(2)] </pre>							
通識選修 (10) 學分									
部訂必修 (通識屬性 課程)		<pre> graph TD R[資訊作戰(2)] S[普通化學(-)(3)] --> T[普通化學(二)(3)] U[微積分(-)(2)] --> V[微積分(二)(2)] W[普通物理(-)(3)] --> X[普通物理(二)(3)] </pre>							
學系必修 與選修									

參、通識教育課程評量分析，檢驗是否符合核心能力(自訂效標)

為驗證通識課程設計是否達到通識核心能力與校核心能力，以下進行核心能力定性與定量分析。

一、通識教育課程分類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校核心能力的關係(定性分析)

表 2-2-7 顯示課程分類的屬性與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校訂核心能力、校訂核心價值間關係之密切。此證明本校通識課程設計在定性分析上可以達到通識教育的核心能力及校訂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價值。

表 2-2-7 課程分類屬性與通識核心能力以及校訂核心能力與核心價值之關係

通識必修課程分類(學分數)	通識選修課程分類(學分數)	通識教育核心能力	校訂核心能力	校訂核心價值
1.語文與溝通 (14)	1.語文領域 (2)	A.奠定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著重語文能力,智的表現)	A.語文溝通的能力	自信
2.歷史與國家 (10)	2.史哲領域 (2)	B.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強調品德操守,德、美的表現)		國家、責任
3.道德與行為 (6)	3.社會領域 (2)	C.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形塑品德操守,德、美的表現)		榮譽、勇氣
4.領導與管理 (2)	4.管理領域 (2)	D.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體現軍事專業,群的表現)	B.領導管理的能力	團結、犧牲

5.*科學與資訊 (2)	5.自然領域 (2)	E.執行科技試驗 與電腦使用的能力(落實專業 知識,智的表現)	C.解決問題的能 力	團結、自信
情境教育(每 日3小時晚自 習)		F.培養閱讀習慣 與終生學習的 能力(成就公民 素養,美的表現)	D.持續學習的能 力	自信

二、通識課程內涵與學生核心能力關聯統計(定量分析)

圖 2-2-2 顯示本校學生在校所學之通識教育五大類課程及科目內容相對學生應具備之六大核心能力之關聯性。經由統計分析(【佐證資料 2-2-2】)，108 年班四學年通識教育必修課程總數計 16 科目，其中各科目教學計畫大綱核心能力總和所對應之核心能力 A 佔 12.51%；核心能力 B 佔 18.99%；核心能力 C 佔 15.76%；核心能力 D 佔 12.51%；核心能力 E 佔 12.85%；核心能力 F 佔 27.39%。依據圖 2-2-2 的統計結果，本校學生在校所學習之通識課程內容涵蓋 A-F 六項通識核心能力。語文與溝通佔 12.51%、歷史與國家佔 18.99%、道德與行為佔 15.76%、領導與管理佔 12.51%、科學與資訊佔 12.85%、終身學習 27.39%，其中以語文與溝通及領導與管理稍低，尚需進一步改善，其餘核心能力的統計不僅符合本校學生畢業核心能力之需求，亦符應高教評鑑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基本素養)之規範。

- A. 應用語言溝通與文字表達的能力
- B. 具備專業倫理與國家責任的能力
- C. 實踐軍人武德與人文素養的能力
- D. 貫徹領導統御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 E. 執行科技試驗與電腦使用的能力
- F. 培養閱讀習慣與終生學習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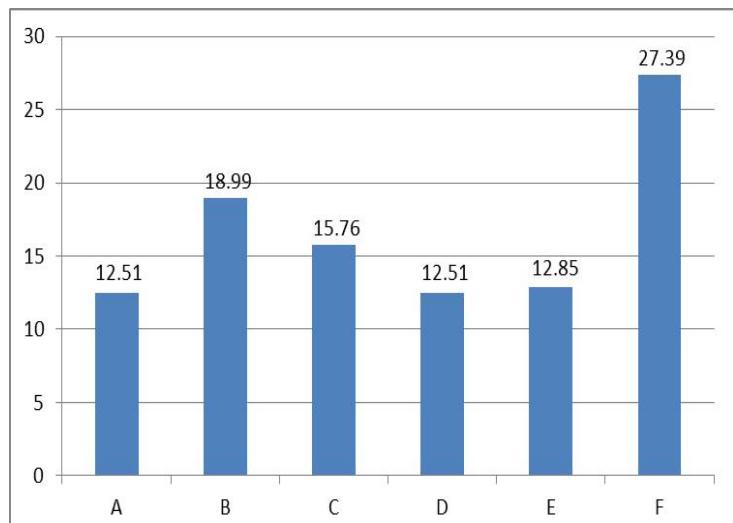


圖 2-2-3：通識課程核心能力統計表分析表

肆、落實通識課程開設的審查流程（效標或檢核表 2-4、2-5）

一、課程改善機制(如項目一之說明(略))

二、課程設計審查流程

通識教育課程是依據國防部核定之各年班課程設計。課程設計審查流程由陸軍官校「課程設計指導委員會」暨「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擬定課程規劃指導要點，並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召集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初審小組依學校教育目標、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指導要點，以及授課教師等審查各課程之授課大綱、教材與教學活動，並初步統計單科課程核心能力的分析；其後分由「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設計委員會」、「校課程設計委員會」皆依指導要點審查。又所開設課程內容，必須符合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至於新開，或是續開的課程及其內容，皆須經「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初審小組」、「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設計委員會」，以及「校課程設計委員會」等三級會議審查通過，方得依計畫實施授課。【佐證資料 1-1-4】【佐證資料 2-2-3】

為有效執行通識教育之學習成效，本校訂定課程設計執行流程與管制作為如下圖(圖 2-2-4)：(1) 每年 10 月 31 日前策頒本校課程指導要點，並召開課程設計指導會議；(2)每年 12 月 16 日前召開課程設計指導委員會(含通識教育課程)；(3)每年 1 月 15 日前各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初審小組完成課程規劃提報(授課教師完成各科目教學計畫大綱之撰寫)；(4) 每年 3 月 10 日前，召開大學部及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設計審查委員會；(5) 每年 3 月 20 召開校課程設計審查會議；(6)年度教育計畫管制於 3 月 31 日前呈報司令部審查。【佐證資料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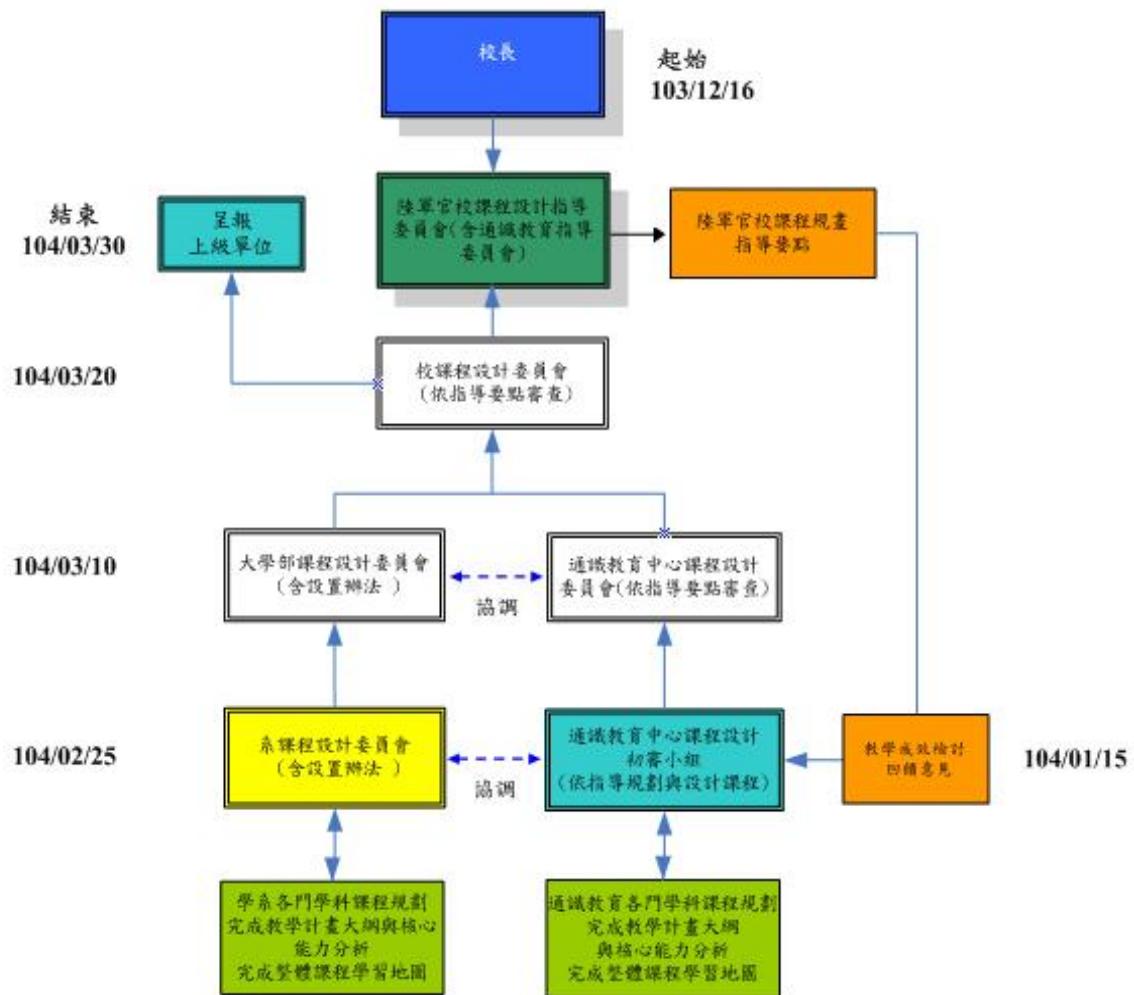


圖 2-2-4：通識課程設計審查流程

伍、問題與困難

通識教育的成功與否，有賴學校組織、教師、學生、課程、環境、支援等各方面的整體合作。在課程設計方面，開設科目的訂定與課程內容的設計都是極具關鍵的面向。目前本校通識教育課程的推動上，有待努力排除的問題與困難主要有二：

- 一、學生的不夠重視：學生將通識課程視為打發時間與調節專業科目的「營養學分」，而專業老師則視學生程度不足，難以吸收自己所教授之專業內容，有時將專業課程過度膚淺化，反而不符合通識教育的目的。
- 二、過度專業化：由於學術社群的界定乃是以專業系所做為界定的標準，並在組織結構上做為大學教學的主要單位，使得「通才教育」幾乎成為不可能的任務。許多列為通識課程的科目，由於授課老師本身研究過於專精，導致課程內容也趨於艱澀，不僅無法引起學生的興趣，亦使學生無法清楚掌握該課程與其他課程間

的關係，過度專化的結果，造成專業與通識課程之間缺乏緊密統整之結合。

陸、改善策略

透過全校性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專業教師與通識教師成長團體，讓學系專業老師瞭解通識教育的理念與目標，且專業態度為專業知能教育中是非常重要的部份。透過嚴謹的開課審查以確保課程維持相當程度之學術水準，並且要求評量標準必須與專業課程同等嚴謹。透過一次又一次的溝通，讓全校系主任與教師真正體認到通識教育是軍事教育中「全校性的共同核心教育」，非僅是通識教育中心的教育，通識中心只是一個通識教育推動與規劃單位，欲培育「允文允武術德兼備的軍事專業領導人才」，全校教師都必須嚴肅認真地設計規劃課程，妥善調整專業與通識知識之比重，如此才能培養本校教育目標所設定之軍事專業領導人才。

柒、項目二之小結

經過將近十年的鼓吹與推廣，通識教育在學生個人職涯與生涯發展中所形成之重大影響，已經成為全國各大專校院與軍事院校的共識。本校在通識教育的改革與推動上，雖遇到問題與挫折，但是為了符合通識教育的主流思潮，培養現代化的軍官，在艱困中一步一腳印的推動，透過各種的檢核與改善機制，包括：英文能力檢定、教師教學滿意度、學生對通識教育課程設計之滿意度、通識教育對生涯的影響各單科課程修習成效問卷等問卷調查，以及定期的通識教育諮詢會議，作為本校通識課程全面檢核與檢討改進的依據，而這些檢核數據，均成為每一階段通識教育課程開設之參考，如此不斷反覆的檢核與修訂，期能真正落實通識教育所揭露的核心能力。最後由本章對於本校通識課程設計與規劃之敘述，符合高教評鑑計劃書之指標要求，課程設計亦可應用於國防人才培育之需求，足見本校在通識課程組成設計方面，滿足高教評鑑計劃書項目二之規定。

評鑑項目三：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本項目評量通識教育教師之專業能量

為了確保學生達到通識教育核心能力，本中心具有專業的教師協助學生達成學習成效。本項目律定本中心教師專業成長包含（一）專任教師人數與教師之遴聘制度（二）現階段教師專長與專業成長記錄（三）本校提昇教師專業能量成長的機制（四）教師參與核心能力擬定、課程設計與執行評量學生學習成效的成果。本規範主要工作項目、作業流程及執行單位摘述如下：

主要工作項目	作業流程圖	執行單位
<p>培養允文允武樹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p> <p>建立通識教育理念通識教育六核心能力</p> <p>教師法規 教師專長與課程結合 教師研究與課程結合</p> <p>教師專業成長機制 1. 公餘進修 2. 教師研究休假辦法 3. 教師研習會 4. 優良教師獎勵制度 5. 教師升等制度 6. 教師考核與評鑑制度</p> <p>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以及其活動</p> <p>教師參與基本素養之擬定 課程設計</p>	<pre> graph TD A[項目三 ：教師素質與教學 品質] --> B([校教育目標]) B --> C[通識教育核心能力] C --> D[通識教育專業教師 與遴選辦法] D --> E[通識教育課程教 師專業與成長] E --> F[提升教師專業成長 的機制] F --> G{成效考核} G -- YES --> H([完成]) G -- NO --> D I["教師評鑑辦法 課程問卷 評估學生整體學習 成效之機制"] -.-> D </pre>	<p>校務會議</p> <p>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總務處 通識教育教師評議委員會 全體教師</p> <p>通識教育全體教師</p> <p>通識教育全體教師</p> <p>教務處 通識教育全體教師</p> <p>教務處 通識教育教師評議委員會 通識中心行政團隊</p>

壹、本校具備足夠的專業教師及教師遴聘辦法（效標或檢核表 3-1）

本中心現有專任教師 11 員，其中教授 1 員、副教授 6 員、助理教授 3 員、講師 1 員。專任教師中 7 員具 15 年以上大專教學經驗，其餘教師也多數具有 5 年以上之教學經驗。其中有 2 位是軍職教師，除專業教學之外，兼具輔導學生未來生涯規劃，且更能發揮身教與言教的作用。教師專業滿足學生修課需求。

本中心專、兼任師資之遴聘，依本校教師聘任辦法聘請，採三級三審制，審查過程嚴謹，符合公正、公平、公開的原則。【佐證資料 2-3-1】

貳、教師專長與專業知識之成長與授課科目相符（效標或檢核表 3-1、3-2）

本中心授課課程符合課程規劃並與教師專業相結合，如表 2-3-1 所示，本中心教師的研究與授課科目具相關性，師資符合課程規劃。

表 2-3-1 教師研究領域與專長表

職位	姓名	學歷	專長	必修科目	選修科目
教授	洪篤傑	國立中山大學博士	機械與機電工程		工程倫理
副教授	林麗娟	中興大學中文系學士	中國文學、現代散文	國文與寫作、孫子兵法	電影與人生 華語文教學
副教授	林玲玲	成功大學史研所博士	歷史、中國近現代史	中國現代史、世界史	台灣史
副教授	高春綬	成大歷史系學士	歷史、歷史與人物研究	中國現代史、世界史	明清傳奇人物
副教授	何騏竹	香港珠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	古典文學、疾病與療癒、六朝文學理論	國文與寫作	詩詞與人生 華語文教學
副教授	尤淑如	輔仁大學哲學系博士	哲學、哲學諮詢、倫理學、專業倫理、應用倫理	哲學概論、心理學、軍事倫理	時間管理與生涯規畫
副教授	謝居憲	中央大學哲學所博士	哲學	哲學概論、心理學	哲學與人生

助理教授	康經彪	國防大學政治作戰學院 政治研究所 博士	戰爭史、戰爭哲學	孫子兵法、戰爭史、軍事倫理、	戰略思想概論、戰略思維研究 戰爭與文學
助理教授	厲復霖	國防大學中正理工學院 國防科學研究所 博士	機械工程、軍事戰略	戰略思想概論、戰略思維研究、戰爭史、孫子兵法、普物及實驗、車輛工程	戰略思想概論、戰略思維研究、 科技與戰爭
助理教授	張文杰	中興大學歷史系 博士	歷史、中國社會史	中國現代史、世界史、戰爭史	電影與人生
講師	顧柔利	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 碩士	中國文學	國文與寫作	華語文教學

參、 提升通識教師教學與專業能力之機制(效標或檢核表 3-3、3-4)

一、 教師與業界（或國防單位）之交流

本中心教師近期國科會研究計畫案與業界(國防部)委託研究計畫分述如下：

(一) 表 2-3-2 近期科技部研究計畫案統計表【佐證資料 2-3-2】

主持人	計畫名稱	委託單位	總經費	執行期間
何騏竹	出席法國巴黎第 19 屆歐洲漢學學會會議	科技部	80,000	101/9
何騏竹	「經典閱讀與人文療癒」研究群	科技部	142,000	2013/1- 2013/12
謝居憲	羅近溪之家庭哲學	科技部	322,000	101/8/1-
尤淑如	納斯邦(善的脆弱性)之幸福論研究	科技部	241,000	103/10/1-

(二) 表 2-3-3 軍事教育研究計畫 (國防部) 統計表【佐證資料 2-3-3】

主持人	計畫名稱	委託單位	總經費	執行期間
康經彪	書院教育模式涵融於軍校通識之教	國防部	80,000	102/7/1-
康經彪	通識教育戰爭史課程教材編撰	國防部	119,500	102/7/1-
尤淑如	軍事學校新生自我傷害防治之哲學諮詢模式研究	國防部	873,000	103/7/1- 103/11/31
尤淑如	以麥金泰爾得行論作為官校軍事倫理學課程理論與實務整合之研究	國防部	786,000	103/7/1- 103/11/31

二、教師專業持續成長的管道與鼓勵措施

為激勵教師專業成長，本校教師持續成長的管道與鼓勵措施如下：

(一) 學術研討會

為提昇教師專業學術成長，本中心專任教師積極參與各型學術研討會進行學術交流，並將最新的觀念和知識及更好的經驗傳承給學生。【佐證資料 2-3-4】

(二) 公餘進修

為提昇本系教師素質與及學系教育品質發展能量，依據陸軍官校「專任教師國內外講學、研究、進修（在職進修）」實施規定，軍職教師可以留職帶薪方式進修國內外博、碩士學位。文職教師以留職停薪，或帶職帶薪自費公餘進修方案申請進修。【佐證資料 2-3-5】

本系目前帶職帶薪自費公餘進修之教師

級職	姓名	進修學校	進修學位	備註
講師	顧柔利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進修博士	

(三) 教師研究休假辦法

為提升本校學術水準，鼓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各級教師（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服務年滿三年均可依據「陸軍軍官學校教師研究休假辦法」申請赴國內外大學或研究機構短期進修研習(教學與研究)。【佐證資料 2-3-6】

(四) 專題演講

為達到學校教育運作，本校學務處每月有固定月會（每月第四週星期四上午 1000-1200 全校教職員學生參加），月會均延聘專家學者蒞校學術演講，演講主題

包含多面向，提供全校教師與學生成長與學習。100-104 學術演講(由本校學務處規劃) 【佐證資料 2-1-6】

(五) 教師研習會

為提升教師學術研究、教學及服務品質之自我成長，大學部研發中心於學年內邀請校外或校內績優教授學術演講。並於每年 1 月底舉行全校性「教師研習會」強化教師教學及服務品質。100-104 度「教師研習會」【佐證資料 2-3-7】

(六) 優良教師獎勵制度

為落實「尊師重道」的校園風氣，慰勉教師敬業態度、鼓勵精研學術、提升教學品質，本校每年教師節前夕依據「陸軍軍官學校優良教師選拔辦法」分別選出校部、陸軍司令部及國防部優良教師代表。優良教師代表於教師節受頒獎品、獎金及獎牌。相關辦法。【佐證資料 2-3-8】

表 2-3-4 本中心 100-103 學年度獲選優良教師計有

年度	優良教師姓名	優良教師名稱
102	厲復霖	國防部優良教師
102	何騏竹	校部優良教師
102	顧柔利	校部優良教師
104	厲復霖	司令部優良教師
104	謝居憲	校部優良教師

(七) 工作獎金獎勵制度

為提升學術研究、教學及服務品質之績效，校部依實際工作成果不定期頒發個人或團體工作獎金。100-103 本中心個人或團體工作獎金計 6 次。

(八) 教師升等制度

為鼓勵教師自我成長，凡服務滿三年者，教學及服務上績效優良，在該學術領域內有具體研究成果貢獻，且有持續性專門著作的教師，可根據「陸軍軍官學校教師申請升等資格審查作業實施規定」提出升等申請。相關辦法與作業流程如【佐證資料2-3-9】

表2-3-5 100-104年度本中心獲升等通過之教師

年度	教師姓名	升等等級(生效日期)
101	何騏竹	升等副教授(101.10)
102	尤淑如	升等副教授(103.01)
103	謝居憲	升等副教授(103.12)

(九) 教師考核與評鑑制度(檢核表 3-5)

本校教師依「本校教師教學服務績效評量」實施規定，於每年六月底填寫工作計畫書，規劃下年度預定執行之教學目標、研究方向及服務項目。並依據本校「教學服務績效評量手冊」教師自行評量分數，並附上佐證資料。中心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定各教師在本年度的教學成效以及下年度之計畫，使教師在年度內達到自我發展的目標以確保教學品質，同時也藉此輔導或淘汰表現欠佳的教師。【佐證資料 2-3-10】

表 2-3-6 為教師 100-104 年自評成果，評定結果為佳。

學年度	學期	全中心教師平均成績
100	全學年	86.72(8 員)
101	全學年	91.32(3 員)
102	全學年	87.05(5 員)
103	全學年	93.16(3 員)
104	全學年	尚未評鑑

三、教師參與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

本中心教師除了擔任學校賦予之教學、服務的工作外，對於參與校外相關學術及專業組織以及其活動也非常積極，以下為本系教師參加國內外研討會、期刊論文發表、專業組織成員以及專業顧問統計。(近三年統計資料)

(一) 表 2-3-7 本中心教師近年發表期刊論文統計表 【佐證資料 2-3-11】

作者	論文名稱	發表年度	期刊名稱/學術研討會
林玲玲	發現西埔-葉石濤與西拉雅族書寫初探	102	黃埔學報

高春緞	鮮卑梟雄慕容垂（下）	104	博愛雜誌
何騏竹	杜甫病後的意義治療與自我實踐	103	淡江中文學報
何騏竹	盧照鄰病後之生命意義與自我治療	103	成大中文學報
何騏竹	白居易病後所開展之自我療癒	103	國立成功大學主辦《南哲會第八屆生命關懷與人文療癒研討會》
尤淑如	試析軍人行德的束縛與自由—從實踐德行論的途徑談起	103	哲學與文化
尤淑如	試析三一原型教牧協談中的聖父諮商	104	哲學與文化
謝居憲	一貫道玄關修持管窺	103	一貫道研究
謝居憲	孔子「一以貫之」之工夫探微	103	鵝湖學誌
謝居憲	孔子「一以貫之」工夫之現代詮釋	104	揭諦學刊
謝居憲	中國天命觀視域下之一貫道天命思想探究	104	一貫道研究
康經彪	從「麥金泰爾德行倫理學」論陸軍部隊的武德教育：現況與修正	102	第四屆軍人武德與品格教育學術研討會
康經彪	如何培養將校風範—從軍人之價值觀作探討	103	黃埔建軍九十週年三軍官效學術研討會
康經彪	孫子議兵篇的武德思想	103	黃埔學報
厲復霖	氣壓式拋繩器拋射頭彈道與風偏效應之數值分析	102	第 20 屆全國計算流體力學研討會論文集
厲復霖	Numerical Study of the DLC Film Flow Field in the ECR-PECVD Reaction Chamber	103	Journal of Applied Mechanics and Technical Physics

厲復霖	Effect of Junction Configurations on Micro-droplet Formation in a T-junction Microchannel	104	Journal of Applied Mechanics and Technical Physics
厲復霖	Numerical Analysis on the Cutting and Finishing Efficiency of MRAFF Process	104	Journal of Applied Mechanics and Technical Physics
張文杰	三國孫吳創業集團的社會基礎	102	黃埔學報
張文杰	孫吳吏民佃田研究	102	興大歷史學報
張文杰	北魏文成帝「南巡碑」中的鮮卑職官	103	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止善》
顧柔利	北宋文賦植物意象探討-以竹(筍)、松、石菖蒲為例	102	黃埔學報
顧柔利	文學與愛國—<卜居>解讀及在通識課程的應用	102	陸軍軍官學校 89 週年校慶學術研討會
顧柔利	北宋遊賞賦篇章結構探究—以〈前・後赤壁賦〉為例	103	九十週年校慶暨第 21 屆三軍官基礎學術研討會

(二) 表 2-3-8 本中心教師近年參加校外學術研討會統計表【佐證資料 2-3-4】

參加人	時間	國家	目的	會議名稱
林麗娟	104.07.21	中華民國	教學	改變學習-翻轉教育
尤淑如	102.05.04	中華民國	學術	第 6 屆全人教育學術研討會—學生自主與跨界學習能力之培養
尤淑如	102.05.25	中華民國	學術	第 16 屆儒佛會通暨文化哲學學術研討會
尤淑如	102.06.07-08	中華民國	學術	2013 第四屆基督教宗教諮商輔導研討會：自由與束縛的諮商輔導

尤淑如	102.09.11	中華民國	學術	102 年「第四屆軍人武德與品格教育」學術研討會
尤淑如	103.05.16	中華民國	學術	第 17 屆儒佛會通暨文化哲學學術研討會
尤淑如	103.05.23-24	中華民國	學術	2014 第五屆基督宗教諮商輔導研討會
尤淑如	104.01.10	中華民國	學術	個案研討會
尤淑如	104.01~104.02	中華民國	學術	三一原型伴侶協談工作坊
尤淑如	104.03.07-08	中華民國	學術	心理劇訓練團體(進階)
康經彪	102.6.29	中華民國	學術	通識教育暨觀光參旅休閒學術研討會
康經彪	103.9.26	中華民國	學術	第五屆「軍仁武德與品格教育學術研討會」評論人
康經彪	104.1.17	中華民國	學術	南區翻轉教室工作坊
厲復霖	102.04.12	中華民國	學術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專校院通識課程數位教材教學實施計畫成果交
厲復霖	102.06.19	中華民國	學術	數位學習教學設計研習
厲復霖	104.1.17	中華民國	學術	南區翻轉教室工作坊
張文杰	102.11.1	中華民國	學術	社會科教學研習
顧柔利	102.8.14-16	中華民國	學術	教育部 102 年度公民核心能推廣計畫 A 類課程規劃與設計工作坊
顧柔利	102.11.29	中華民國	學術	教育部 102 年度公民核心能力養成教師研習營
顧柔利	103.10.4-5	中華民國	學術	2013 年國際學校華語教學工作坊
顧柔利	104.01.07	中華民國	學術	中南區大專校院生命教育區域聯盟建構會議
顧柔利	104.7.21	中華民國	教學	改變學習-翻轉教育

(三) 表 2-3-9 本系教師近年參加專業組織統計表【佐證資料 2-3-12】

教師姓名	學會組織名稱	年度
尤淑如	中國哲學學會	98-104
厲復霖	太陽能及新能源學會	103-104
厲復霖	中華民國航太學會	103-104
顧柔利	臺灣華語文教學學會	102

(四) 表 2-3-10 本系教師近年擔任專業顧問統計表【佐證資料 2-3-13】

教師姓名	專業顧問名稱	年度
林麗娟	擔任本校資圖中心「好書大家讀心得」評審	102.03
林麗娟	擔任 86 期第一教授班導師	102.09-103.06
林麗娟	擔任典範學習競賽評審	102.11
林麗娟	擔任孫子兵法競賽評審	102.12
林麗娟	擔任典範學習競賽評審	103.11-103.12
林麗娟	擔任孫子兵法辯論競賽評審	103.11-103.12
林麗娟	擔任 102 年國軍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士)官班考選國文命題委員	102.05.17-18
林麗娟	擔任 103 年國軍飛行常備軍官班考選國文命題委員	103.05.16-17
林麗娟	擔任 103 年國軍大學儲備軍官團國文命題委員	103.05.22-24
林麗娟	擔任海軍官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	101.08.01-103.07.3
林麗娟	擔任 103 年國軍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士)官班考選國文命題委員	103.09.23-27
林麗娟	擔任 104 年大專程度義務役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選國文命題委員	104.05.23-30
高春緞	校務教師評審會委員	102.01.01-104.12.3
高春緞	通識中心教師評審會委員	102.01.01-104.12.3

高春綬	創世基金會鳳山分院「植物人權益保障委員會」委員	102.01.01-104.12.31
尤淑如	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第二屆諮商倫理委員會委員	100.06.07-103.05.03
尤淑如	台灣哲學諮商學會第一屆理事	100.09-103.08
尤淑如	台灣哲學諮商學會第二屆理事	103.09-106.08
尤淑如	台灣哲學諮商學會督導	102.04.20-108.04.20
尤淑如	陸軍軍官學校學術研討會論文審查	104.05
尤淑如	哲學與文化月刊論文審查委員	101-104
厲復霖	ATFS 論文審查委員	102 年
厲復霖	擔任典範學習競賽評審	102.11
厲復霖	擔任孫子兵法競賽評審	102.12
顧柔利	陸軍軍官學校愛心社指導老師	102.01.01-104.12.3
顧柔利	教育部性平委員	102.01.01-104.12.3
顧柔利	國軍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士官班第三梯次命題委員	102.06.24-102.06.28
顧柔利	國軍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士官班第一梯次命題委員	103.06.23-103.06.28
顧柔利	陸軍軍官學校職務官舍主任委員	104 年 1 月 - 104 年
顧柔利	大學儲備軍官 ROTC 訓練團命題委	104.05.23-104.05.2
顧柔利	國軍志願役專業預備軍士官班第一梯次命題委員	104.06.30-104.07.04

(五) 表 2-3-11 本系教師近年擔任口試委員統計表【佐證資料 2-3-14】

教師姓名	口試名稱	年度
何騏竹	擔任南華大學文學系林鳳嬪碩士學	102.06
林麗娟	擔任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楊彩瑄碩士	102.06.14
康經彪	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戰略與國際事務	104

厲復霖	屏科大碩士班口試委員	102 年
張文杰	佛光大學歷史學系碩士學位口試委	102 年

(六) 表 2-3-12 本系教師近年受邀演講統計表【佐證資料 2-3-15】

教師姓名	演講名稱（地點）	年度
張文杰	歷史思維（中正預校）	102

肆、教師參與核心能力擬定、課程設計、評估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效標或檢核表 3-4、3-5、3-6)

一、教師參與制定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之機制

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制定與教學成效與課程設計之執行流程已於項目一、二詳述。在學生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上均由本中心通識教育評鑑小組規畫，並由教師負責各科課程規劃與教學計畫大綱之撰寫，教學活動之擬定，課本之選定，研究成果編製成教材、講義，以提升教學內涵，最後於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執行，其中評鑑指導委員會與課程設計委員會的成員均為本中心之教師所組成。本中心教師參與各項教學活動皆依循學系行政組織規程和制度進行，中心教師遵守校園民主機制(如圖行政作業流程)，因此，教師容易維持團結精神與合作關係，也較易實現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與教學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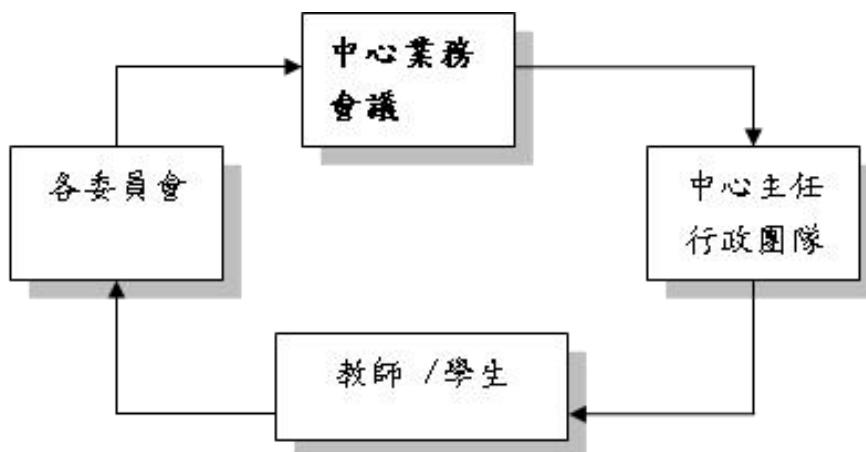


圖 2-3-1 通識中心行政作業流程

二、教師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評估機制(效標或檢核表 3-3)

(一)本中心依據通識教育理念內涵以及基本素養(核心能力)，藉以評估學生整體學習成效之機制乃採用輔助性(學習預警、教學評量與問卷調查等)及管制性措施(督課及教學研習)等機制，協助學生增進整體學習成效，其流程如圖 2-3-2。【佐證資料 2-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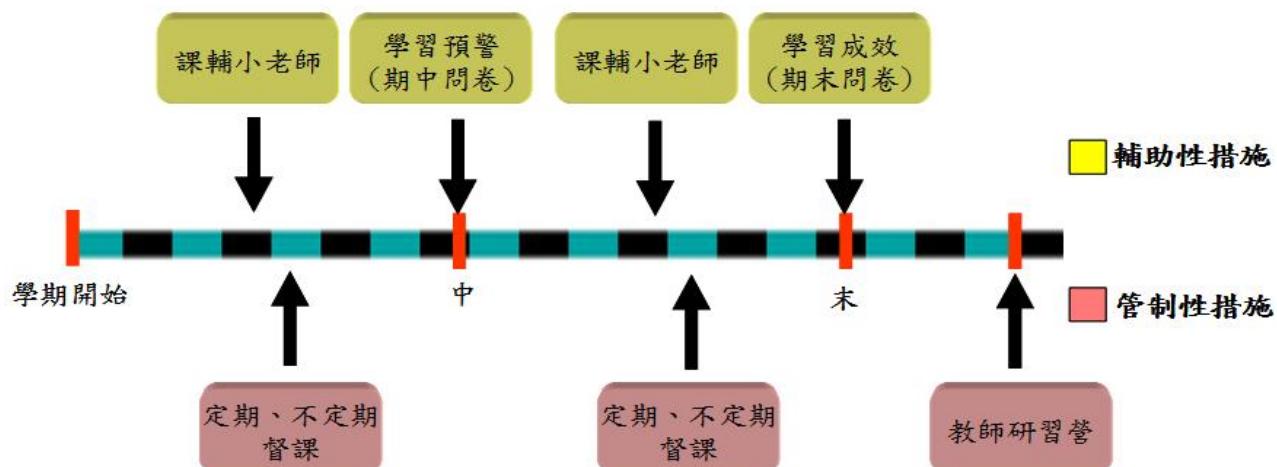


圖 2-3-2 評估與輔助學生整體學習成效之機制

(二)在輔助性措施方面，提供教師調整教學內容，並提升學生學習效率，期中考及期末考前，協助各系配合教務處辦理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瞭解學生對該門課程之滿意程度，以提供學生預警及教師調整教學方式之參考意見，再配合課輔小老師制度，遴選有教學熱誠且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輔導諮詢，作為學生課後課業學習諮詢的管道，積極協助同學們解決課業上的困難，亦可管制學期內學習狀況不佳的學生，以利有效提昇學生整體學習成效。

(三)在管制性措施方面，主要目的為提升上課紀律，確保教師依教學計畫授課，於學期開始後，配合學指部督課軍官，對其所屬之學系課程進行督課，積極導正學生遵守上課紀律，以提升學生課堂學習之專心度。

伍、問題與困難

為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學校制定「學生學習成效的評量方法」(詳見項目五)。此方法可讓教師了解教學成效，針對學生對課程的接受度，調整教學方法、教學內容，讓學生在既定的時間內，做最有效的學習。但此評估方法，較著重「量」(數字)的產出，於「質」之變化較不易呈現。而通識教育著重者，即在於潛移默化中陶冶學生的愛國情操、提升其人品涵養，教育的成效，絕非立竿就能見影，此一成效本就無法以數字呈現。因此，學生「學生學習成效的評量方法」對通識

素養的評量並非一完全可依賴之機制。此外，所有的教育體系，本就無通識教師的養成教育，而通識課程之授課教師有很多為各系之專、兼任教師，且多未接觸通識教育，對於通識一知半解，故常造成通識課程專業化或簡單化的錯誤導向，以致於影響整個通識教育的實施成效。

陸、改進策略

為能提升專業教師對通識教育內涵與目的的認知，本校訂定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的機制，通識教育中心預擬於每學期舉辦專業與通識融通的教學成長團體及舉辦教學工作坊，要求專業教師積極參與。藉由討論的過程，使專業教師更了解通識教育的真義，進而能進行課程的改革，規劃更適切之教學大綱，內容與教法，確切達到專業與通識的融合。為達成此目的，通識教育中心於 104 學年度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專案討論有關通識教育與專業教育融通之推動，期盼藉由通識教師與專業教師的對談交流，期能將全校之教育達到通識教育與專業教育平衡發展。

柒、項目三之小結

由本章對於本中心教師專業現況之敘述，本中心具有足夠的專、兼任教師人數，且專長涵蓋相關領域所需專業知識，學校並制定提升教師專業成長的機制。中心教師亦透過中心委員會議制定通識核心能力、課程設計及評量方法，致使教師與學生間的互動成效良好，促進學生之學習成效，足見本校在教師方面滿足高教評鑑計畫書項目三之規定。

項目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本項目評量本校通識教育學習資源與環境

本項目檢驗本校通識教育學習資源與環境之建立。主要的內容包本校通識教育課程與教學需求之學習資源、環境與多元學習活動以及學生學習成效輔導機制之運作情形。本項目主要工作項目、作業流程與執行單位摘述如下：

主要工作項目	作業流程圖	執行單位
<p>培養允文允武樹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p> <p>建立通識教育理念通識教育六核心能力</p> <p>教學需求之學習資源 空間 經費 設備 助理 軟、硬體教學設施營造學習環境 1. 數位學習網 2. 課業輔導小老師</p> <p>通識潛在課程營造學習環境 通識教育配合課程需求規劃多元學習活動 1. 駐校藝術活動 2. 舉辦各類競賽 3. 外語課程 4. 短期、長期學生交流 5. 國外軍校遊學團 6. 非學分服務課程 7. 課外導生活動</p> <p>通識教育對學生學習的輔導機制 1. 導師的學習輔導 2. 課業輔導諮詢 3. 學習預警系統 4. 諮商輔導 5. 外籍學生學習輔導</p>	<pre> graph TD A[項目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 B([校教育目標]) B --> C[通識教育核心能力] C --> D[教學需求之學習資源(空間、經費、設備助理)] D --> E[學習環境(潛在課程)] E --> F[多元學習活動(藝文活動)] F --> G{學習成效檢驗} G -- YES --> H([完成]) G -- NO --> C I[學習資源與環境評鑑機制圖儀設管理辦法] --- C </pre>	<p>校務會議</p> <p>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總務處 教務處 通識教育教師評議委員會 全體教師</p> <p>總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通識中心 資圖中心 電算中心 語文中心 通識教育全體教師</p> <p>總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通識中心行政團隊</p>

壹、學校提供足夠穩定的學習資源，滿足通識教育之需求(效標或檢核表 4-1)

一、通識教育中心專屬之學習資源

(一) 運作經費

為使通識教育能有效推行實施，學校對通識中心每年均編列有經常門經費用以支持通識教育及活動的推展，以及資本門以支持教學設備方面的需求。除此經費的編列外，通識中心教師也會申請政府各單位計畫(如項目三之說明)，所獲得之經費補助，用以推動特定之教育目的。表 2-4-1 為 101 -104 學年，通識教育中心所獲得之經費補助情形。

表 2-4-1：101-104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之經費補助【佐證資料 2-4-1】單位：元

學年度	學校經費	校外計畫	總計
101	60,100	40,200	100,300
102	157,300	199,500	35,6800
103	27,390	406,900	43,4290
104	47,372	尚未統計	尚未統計

(二) 行政與教學空間

1. 通識教育中心現有之行政空間

- (1) 通識教育中心(約 36 坪)：內規劃為主任辦公室與行政同仁辦公室。
- (2) 教師研究室共 15 間(約 5 坪)：通識教育中心所有專任教師均配置有專屬研究室一間，內有書桌椅、書櫃與電腦一台，供教師使用。
- (3) 通識中心會議室(約 40 坪)：內設有投影機與單槍螢幕，可同時提供約 18 人開會，平日除供開會外，也可做為教師與學生交流、聚會與課業輔導之用。
- (4) 通識中心教師休息室(約 13.5 坪)：內設有電腦 2 台與影印機 1 台，平日除供教師休息外，也可做為開會、教師與學生交流、聚會與課業輔導討論之用。

2. 通識中心現有之教學空間與設備

(1) 外文系語言教室

通識教育配置有專用語言教室 6 間；內均設有視聽電腦與教學設備，支援本校正期學生、受測及英儲受訓班隊實施英語、西班牙語、日語及法語等課程使用，分別可提供 30~36 人 (2 間)、30~40 人、40~48 人、20~30 人、30~46 人使用。

(2) 圖書室

冷暖氣機 1 台、投影機 1 台、個人電腦 1 台、螢幕 1 台、除濕機 1 台，共 14 個座位，藏書有四千餘冊，方便教師、學生查閱。

(3) 多媒體教室

多媒體教室可提供 90 人上課使用以及藝文活動。

(4) E 化教室

97 年 7 月於志清樓 1、2 樓每間 E 化教室建置教學廣播系統，於 7 月完成 25 套建置，其中 2 套作為備援運用。98 年擴增 E 化教室電腦數量：為符合學生教授班 30 人上課實需，原 E 化教室每間設置 24 台精簡型電腦，須將每間 E 化教室調整為 30 台。

(5) 通識教育中心設備

此外，為有效支援教師教學，通識中心現有之專屬設備與資源如桌上型電腦、單槍投影機、擴音機等，均隨時提供教師教學之用。

【佐證資料 2-4-2】

二、學校共有之學習環境與資源

(一) 圖書館

位於本校中正堂大樓二、三、四樓，面積 5649 平方公尺。民國 91 年更名為「資訊圖書中心」，陸續納編「黃埔校史館」、「抗戰勝利受降紀念館」、「教育展示館」，提供圖書資訊及史政資料服務。各樓層空間配置如下：二樓有藝文展示中心、總服務台、檢索區、黃埔史料陳列室、知性圖書室、一般閱覽室表；三樓有期刊室、參考室、史料檔案室、資訊檢索區、軍事書庫（中文）、西文書庫、知性圖書室、研討室；四樓有非書資料區(含錄音帶、錄影帶、影碟、VCD、微縮片、CD、DVD 等)、視聽室(含一間團體視聽室 1 間，可容納 36 人，提供教師、教官教學活動使用)、中文書庫、過期期刊室、舊報紙陳列區、研討室。【佐證資料 2-4-3】

(二) 電算中心

本校電算中心置有「數位學習系統」，整合數位學習與圖書館資源，以落實支援教學與自我學習為目標。提供同學課後自我學習的平台，有英語線上學習、多媒體線上教學課程(各科系)、軍事刊物線上資源與線上開放式課程，置於網路伺服器上，讓同學透過網路平台擷取自己想學習的內容。此外，更提供多套線上語文系統，透過網際網路進行線上學習與檢測。【佐證資料 2-4-4】

貳、學校依據通識教育理念營造適宜之學習環境(效標或檢核表 4-2)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本上以兩種方式達到營造學習環境之目的，一以有形之軟體硬體教學設施營造學習環境，另一種則以無形的潛在課程活動來營造最佳的

學習環境，現分述如下。

一、軟、硬體教學設施營造學習環境

通識教育中心視聽設備有擴音機、單槍投影機、麥克風、電腦等，提供教學與學習之用。空間規劃有專用語言教室 6 間。教師休息室備有咖啡機、報紙、雜誌，此外，校內各項資源均可以用以推動通識教育。

(一) 數位學習網【佐證資料 2-4-4】

數位學習發展現況是依據國防部所頒國軍導入數位學習平台規範指導、本校數位學習平台規劃暨建置案及本校實際需求，積極建置與提供數位學習。目前結合電算中心、資圖中心，歷年投綱建置既有軟、硬體資源及語文中心線上英語教學、ECL 鑑測平台及各系多媒體教材、影音檔案等，初步完成了數位教學平台製作，供全校官、師、員、生及全軍官兵使用，爾後依使用成效逐次改進，以臻完備。

另外為了鼓勵教師對數位學習的參與與認知，本校運用年度教師研習營安排相關研習課程與教學心得分享，另納編各系助教，完成數位教學多媒體製作軟體及技術，培訓多媒體製作種能，協助教師數位教材製作。各學系在數位教材製作成效，完成數位教學教材數位媒體檔案製作，計達 76 類課程、112 項，提供學生於校內網路下載學習。

數位隨選視訊語言學習系統：將光碟及教學影帶置於網路伺服器，使學習中心具備隨選視訊系統(Video on Demand, VOD)的功能，只要進入學習中心的網站，便可隨時學習。中心所提供的資源包含下列：

- 1.E-touch 英文學習網：包括托福(TOEFL)、ECL、全民英檢、多益(TOEIC)單字庫及模擬考試題、閱讀訓練及諺語學習等。
- 2.Live ABC 英檢資源網。
- 3.空中英語教室。
- 4.軍事美語。
- 5.中文學習：提供給國際學生一個學習中文的平台。
- 6.資源學習村：包括雜誌(National Geographic, Time, Readers' Digest 等)、電台(ICRT)、字典翻譯工具及其他綜合資源。

(二) 課業輔導小老師

為協助教師教學事務，輔導學生學習，本校推動同儕小老師與課程輔導機制。教學資源中心規劃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強化輔導機制，以提升學習輔導效能。

二、通識潛在課程營造學習環境之情形(檢核表 4-2)

學校提供完善之整體宿舍環境、完備之生活管理與輔導、熱忱之諮商輔導、校區安全維護等作為，強化優質校園學習，滿足學生學習需求，使學生在有紀律的環境下快樂成長，並輔以學生獎懲的辦法規範學生行為，藉由完善之選課輔導、學習輔導(預警制度)、典範學習作為、學生榮典儀式、法治教育及學習歷程檔案等模式，輔導及掌握學生選課及生活學習狀況，以培育才德俱佳之未來軍官。

通識課程利用學校教育中的潛在課程(亦即學校的物質環境、文化環境、社會環境等)來營造最佳的學習環境，加強學生在學校所學的所有東西，如：態度、價值觀、人生觀等。在物質環境上，本校的校園規劃、環境佈置、教室空間與安排及裝潢設備等，營造出寬敞，光線充足，環境清幽、空氣清新的校園。學校的一草一木，無不巧妙，值得仔細品味。當學生置身於有形與無形、動態與靜態相互調和的整體情境中，為情與景感染而融入其中，自然會被良好環境感染，倍增人文氣息，從而心情愉悅、精神充沛；長期日積月累，潛移默化的作用下，形塑良善美好的品性。

在社會環境方面，學校的制度、措施及儀式均具有潛在的影響，如「無障礙階梯」，其潛在的影響是培養學生對弱勢生命的「慈愛心」、「體恤」和「個別需求的尊重」，而非對弱勢者冷漠，無動於衷。此外，通識教育中心舉辦了很多比賽/非比賽活動，比如孫子兵法辯論或心得寫作、英文歌唱、朗讀、詩歌朗讀、戲劇、演講或說故事等等，均可引發學生發揮潛力才能，提昇學生藝文的涵養與氣息。

參、通識教育配合課程規劃之多元學習活動與成效 (效標或檢核表 4-3)

為使學生透過各類課程的學習達成預期的通識核心能力與校核心能力。除了落實通識課程規劃與設計步驟之外，教學方式亦力求多元化。本校採取諸多措施規劃多元學習之活動，在提升學生國際化之宏觀視野方面，規畫有提升外語課程、送訓國外軍校等作為，以增進國際視野及擴大與各先進國間之軍事交流，在強化公民教育方面亦規劃有非學分之服務課程。

一、駐校藝術活動：

配合本校資圖中心不定期舉辦繪畫、書法、音樂會、讀書會、社團展演等藝文活動，使藝文教育的實施除了課堂靜態、平面、影音等方式之外，進而以動態、立體、多元途徑來呈現，以提昇本校藝術與人文氣息。【佐證資料 2-1-3】

二、各類競賽：

本校每學期舉辦英語演講、歌唱、朗讀、軍事專案管理競賽、典範學習競賽與孫子兵法辯論比賽，藉校內及校際間競賽等交流活動，用以增進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及論文寫作技能，並強化通識教育活力，激發學生積極參與，以培養學生之通識涵養與創意。【佐證資料 2-1-4】

三、外語課程：

為培育學生具備與世界接軌之能力，特別重視外語教學，以英語為主，第二外語（日、西、俄、德文）為輔。課堂採互動式教學，課外藉晨間朗讀、收聽英語廣播、週二英語日、舉辦各項英語文競賽、建構階梯英文及英文佈告欄，創造情境教育，提供學生英語學習環境。【佐證資料 2-4-5】

(一)語文訓練：培養學生聽、說、讀、寫、譯全方位英語文能力，各年級課程設計如表 2-4-3。

(二)托福班：培訓學生通過新式托福測驗 65 分(舊制托福 513 分)以上，以儲訓送美軍校就讀學員。

除依外語課程之教學目標外，本校戮力培養提升學生外語能力，針對英文教學以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口試為目標。

表 2-4-2 各年級英語教學目標及課程名稱一覽表

年級	課程名稱	授課內容
一年級	英文(一、二)	英文聽、說、讀、寫基礎溝通能力和全民英檢初級應試技巧
二年級	英文(三、四)	英文聽、說、讀、寫基礎溝通能力和全民英檢初級應考技巧
三年級	併本校「提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實施計畫」加強輔導 *英文聽力與會話(一、二) *英文閱讀與寫作(一、二) *英文能力檢定輔導(一、二)	英文聽、說、讀、寫、譯進階能力及 ALC、ECL 字彙文法講義與中級英檢初試應考技巧
四年級	軍事美語(一、二)	軍事美語講義及 ECL(ALCPT)解題技巧及鑑測輔導
說明	1.1、2 年級開設英文(一~四)，2 學分。 2.3 年級以「本校提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能力」加強輔導。	

	3.4 年級開設軍事美語(一~二)，0 學分，授課 2 小時，要求全員參加，依鑑測成績採分組輔導。
	4.*為通識博雅課程，開放學生自由選修。

四、國外軍校交換學生：

為培育具備國際視野之現代軍官，並藉以增進學生語文能力，本校於 98 年開始，分別與美國威爾猛、西點、維吉尼亞、色岱爾、北喬，以及中南美洲瓜地馬拉、宏都拉斯等軍校簽訂學生交流合約。103-104 學年度赴美國就讀軍校學生，如表 2-4-3。【佐證資料 2-4-6】

表 2-4-3 103-104 學年度赴國外就讀軍校學生人數統計表

送訓學校	期別	人數	備註
西點軍校	83	1	
	86	1	
維吉尼亞	83	3	
	84	2	
	85	1	
	86	2	
	87	2	
色岱爾	83	1	
	84	1	
	86	1	
	87	1	
威爾猛	83	1	
	84	2	
	85	2	短期交流
	86	1	
	86	2	短期交流
	87	1	
北喬	85	1	短期交流
	86	1	短期交流
瓜地馬拉	86	1	

	87	1	
宏都拉斯	86	1	
合計		30	

五、國外軍校遊學團：

94 年起透過校友基金會之贊助，於寒假期間，甄選高年級（3、4 年級）績優學生（各系以 2 員為原則），鼓勵學生組團赴國外遊學並至各國著名軍校參訪，希望透過實際的國際軍校校際參訪，推動與各校學術交流、拓展學生國際視野、強化語文能力、培養具備國際觀與優良外語能力的未來中堅幹部，並學習先進國家軍事教育理念。遊學團結束後辦理研究報告評比，遴選各團表現優異學生頒發獎學金，獎學金由校友基金會編列專款頒發，101-104 年遊學團統計如表 2-4-4。

【佐證資料 2-4-7】

表 2-4-4 101-104 年遊學團人數統計表

年度	美國 (人次)	歐洲 (人次)	新 加 坡 (人 次)	日本 (人次)	總計 (人次)	獎 勵 人 數	獎學金
101	10	8	11	12	51	14	80,000
102	12	9	9	11	51	18	80,000
103	12	0	0	0	12	12	80,000
104	12	0	0	0	12	12	80,000

六、非學分服務課程：

(一)學生每學期參與非學分服務課程基本時數為 8 小時，利用假日期間實施，並由學務處每學期實施評核 1 次，據以精進次一學期之服務課程。每學期服務教育時數達 16 小時（含）以上者，每期取時數最多前 3 名於月會頒發特別服務獎表揚，另由服務單位評核特別貢獻者，呈報司令部予以表揚。

(二)校外社區服務單位計有岡山、屏東榮民之家、白樹村單身退員宿舍、高縣私立永安兒童之家、六龜育幼院、創世基金會、莒光三村、黃埔新村、紅十字會及學生自行申請之政府機關、財團法人社福機構、醫院、圖書館。

(三)校內愛校服務課程計菁英專案、大學博覽會解說員、課輔小老師、系所評鑑訪談人員等。【佐證資料 2-4-8】

七、課外導生活動：

各教授班每學期亦規劃有戶外導生活動 1 次，活動考量導生活動目的外，

101~104 學年度導生活動列舉如下：

- (一)科學資訊類：科工館、資訊展等與學系相關之活動。
- (二)藝文參訪類：美術館、博物館、植物園、文化村、史蹟館、音樂會、歌劇等展演活動。
- (三)才藝康樂類：勞藝術創意競賽、英語歌唱比賽、英語話劇比賽、英語朗讀比賽、校、系、班際球類競賽活動等。
- (四)專題研習：動力飛機、水火箭、遙控飛機製作、電子電路創意設計等班際聯誼競賽與學系課程相關專題研究活動。
- (五)社區（會）服務（可結合非學分課程）：地區榮民之家榮民、身心障礙者服務、帶動社區中小學發展、社會關懷、服務活動。【佐證資料 2-4-9】
- (六)讀書（心得）分享：由教授班導師律定主題、書籍研讀、心得分享等活動。

肆、通識教育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輔導機制

本校建立多元的學生學習輔導機制，包括：導師的學習輔導、課業輔導諮詢及經驗分享、學習預警系統、諮商輔導，以及外籍學生學習輔導。

一、導師的學習輔導

為了促使輔導與教學緊密結合，讓輔導工作達到第一時間發現問題及解決問題，並能進一步達到預防問題發生的功效，以提升整體教學成效。【佐證資料 2-4-10】

二、課業輔導諮詢及經驗分享

為解決學生於課後能有課業學習諮詢的管道，尋求解決課業上的困難，透過同儕或高年級的小老師實施課業輔導諮詢及經驗分享；管制學期內有學習狀況不佳的學生，協助轉介課輔活動並媒合榮譽職課輔小老師，執行輔導同儕解決課業與學習困擾，以利有效提昇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課業輔導小老師均為榮譽職，依執行績效區分為課輔小老師、績優小老師、榮譽小老師三個等級，執行輔導期間穿著配發服務證，以激發課輔小老師服務熱誠與榮譽感，表現績優課輔小老師於學期末頒發圖書禮券以資鼓勵。

三、學習預警系統

為使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能「早期發現，早期輔導」，本校於學期中對於學習成就偏低的學生實施「預警制度」，並加以輔導。各授課教師於期中考後斟酌各科目學生的學習狀況，勾選該科目學習情況不良之學生名單及被預警的理由，讓學生能夠即時了解預警原因後，得立即修正其學習態度及學習方法，以達到實

施預警之功效。【佐證資料 2-4-11】

學習預警系統由授課教師於第 4 週及第 13 週輸入學生學習狀況不佳紀錄供導師參考及掌握，導師則於第 5 週及第 14 週實施輔導並紀錄，如須轉介者填寫輔導活動申請。

本校結合學務處導師制度平台，有效執行導師與同儕輔導功能，以利導師瞭解每位學生學習課程窒礙問題，透過資訊平台紀錄有效蒐整教師對學生學習紀錄，以為日後教師專業輔導及課輔活動執行之重要依據。

本校教師配合於期限內實施預警作業，完成率列入教師績效評鑑計分。輔導措施如下列：

- (一)學生預警名單置於網站提供導師、授課教師查詢，教師可下載學生名單進行輔導，而期中預警超過三科以上學生，由連上寄發通知或聯絡家長共同關心該生之學習情況。
- (二)授課教師得利用課餘時間進行輔導，或由相關課程授課教師開授補救課程，搭配同儕小老師制度協助課程輔導，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學生需要心理層面上專業的輔導，教師將視情況將學生轉介諮詢輔組，由諮詢輔組人員提供進一步的輔導，教師亦會持續關心學生狀況。
- (四)鼓勵教師製作網路教材，讓學生可以隨時透過網路平台進行學習。

四、諮商輔導：

本校設立完善心理衛生中心及專業心輔員，並聘請心輔志工協助相關輔導工作；除實施個案輔導外，另針對團體輔導及教育推廣等均有完善制度，就專業立場，提供初級輔導單位建議諮詢，俾利單位妥採輔導措施。且於入伍訓期 1 週內實施國軍心理健康評量，學生連新生入學 6 個月內普測賴氏人格測驗，經心理衛生中心檢核為危機處理組、轉介醫療組及心理諮詢組，由心衛中心列管輔導，其餘組別與賴氏人格測驗 B、E 型人員，則指導學指部隊職官幹部持續觀察注意，適時轉介接受輔導。

對列管個案，心理衛生中心主動提供相關輔導建議及作法，供幹部研處執行，對重大特別個案，應立即轉送至各國軍醫院精神科鑑定、治療，經診斷達體位變更者，則移請學指部辦理退學事宜。

在團體輔導部份則針對軍校生不同需求，以團體方式，提供彼此學習與克服的時機，並形成互助小組，強化自我動力。本校心理衛生中心辦理適應團體（班級輔導），以新生為主，利用自習課時間至每一教授班實施團體輔導，上、下學

期各執行一次，上學期輔導主題著重在認識資源、適應環境、初步問題解決；下學期著重在心理衛生觀念建立與資源運用。

教育推廣方面則繼續安排心輔課程，介紹學校心輔資源，並簡要說明諮商技巧與運用實況，於學年期間對學校老師、入伍訓期間對所有教育班長、入伍生授課；生涯發展座談以協助畢業生確認其生涯規劃，邀請軍職教師、隊職官幹部現身說法，學生獲益良多。【佐證資料 2-4-12】

五、外籍學生學習輔導

近年本校接受其他國家軍校交流學生，藉以塑造本校國際化校園，促進邦誼外，更開拓本校國際學術交流領域。為使外籍生能適應學校之教學規範，由本中心規畫外籍生必修之輔導課程，以每週四小時，四年八學期的華語文課程，使其能循序漸進學習華語，並訓練其聽、說、讀、寫的學習能力。【佐證資料 2-4-12】

伍、問題與困難

通識中心由現有的教室與會議廳改裝而成，因此，環境設施與教學硬體上尚未能充分滿足中心教學上的需求。即在多媒體教學上或是圖書室之藏書量而言，尚需改善。

陸、改善策略

依據陸軍司令部 107-111 年軍事投資建案項目需求，本中心將根據目前教學硬體需求之緩急編列教育設備、資訊設備以及充實圖書等之經費，五年合計約六百萬。教學設備的部份將增購投影機設備、多媒體教室擴音設備、冷氣設備、互動式華語文教室、多媒體教室地毯、圖書室活動式書櫃以及多媒體教室連接座椅。資訊設備的部份將增購教學及辦公用電腦設備。充實圖書部分將增購通識教育中西文圖書。【佐證資料 2-4-13】

柒、項目四之小結

本校以培育現代化陸軍領導軍官為使命，即培育國家的忠誠擁護者，倫理道德的維護者，以及有效率的決策、執行者。通識課程的規劃便是依此規模為教學指標。據此，本中心不僅傳授一般知識之外，不同於外面一般大學的是，強調學習領域和思維邏輯的訓練，同時對於問題之分析和決策之下達提供了實際磨練的機會。另外，本校採取諸多措施規劃多元學習之活動，提升學生國際化之宏觀視野，是以本校不斷的擴大與各先進國家之間的軍事交流。另一方面，學校提供完備之生活管理與輔導、熱忱之諮商輔導，以強化優質校園學習，同時藉由完善之選課輔導、預警制度之學習輔導、導師的學習輔導、課輔小老師的學習輔導等制

度來協助需要輔助的學生，藉此以提昇學生的素質，並厚植陸軍領導軍官的軟、硬實力。

項目五：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本項目評量本校通識教育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本項目簡述本校通識教育組織、行政運作與學生學習成效自我改善機制之落實。主要的內容包含：(一)本校組織架構；(二)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架構與運作；(三)通識教育學生之學習成效：包含教師教學成效、在校學生學習成效、畢業校友對學習成效的自評以及部隊長官對本校畢業學生的評價；(四)建立一套通識教育品保制度之持續執行管制方法。本項目主要工作項目、作業流程與執行單位摘述如下：

主要工作項目	作業流程圖	執行單位
<p>制定學校教育目標(培養允文允武樹德兼備之軍事領導人才)</p> <p>制定學校通識教育六大核心能力</p> <p>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定位與學校行政系統 學校行政支援單位 學校各級委員會</p> <p>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架構</p> <p>教學組織委員會組織</p> <p>通識教育學生學習成效持續改善機制 學生學習成效(核心能力)之結果 教師教學成效之評量結果 教學回饋意見歸納 本校畢業生表現之評量結果</p> <p>學生學習成效品管理制度標準作業程序</p>	<pre> graph TD A[項目五 組織、行政運作與 自我改善機制] --> B([學校教育目標]) B --> C[訂定通識教育核心 能力] C --> D[學校行政系統 通識中心之組織架 構] D --> E[學習成效持續改 善機制] E --> F[評量結果分析] F --> G{品管制度標 準作業程序} G -- YES --> H([完成]) G -- NO --> C I[持續改善機制] --> C </pre>	<p>校務會議</p> <p>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教務處 總務處</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p> <p>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通識中心行政團隊</p>

壹、本校行政與教育系統(效標或檢核表 5-1)

與國內大學組織相較，陸軍官校為一小型學校，校學行政組織架構簡單，可有效的支援單位包含行政與各級委員會。說明如下：

一、學校教學與行政支援單位【佐證資料 2-5-1】

本校行政組織為校長室下轄 13 個教學、行政、勤務支援單位，主要如下。

- A.教務處：負責教務業務之計畫、教材管理、建案預算、考核、招生。
- B.學務處：負責學員事務、政戰綜合、心理輔導、保防。
- C.總務處：負責人事、後勤、工務業務。
- D.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核心課程之規劃。
- E.大學部(8 個學系)：綜理全校各學系教務與行政工作。
- F.總教官室：設軍規組、體育組。負責學生軍事訓練與體育教育工作。
- G.資圖中心：設有採訪編目組、典藏閱覽組、系統資訊組以及史政業務組等各司其職。
- H.電算中心：設資安維管組、系統研發組、資訊綜合組等各司其職。
- I.語文中心：設行政資訊支援組、教學服務組、國際事務組等各司其職。
- J.學員生指揮部：負責學生軍官養成教育、協助軍事訓練業務。

上述各單位行政支援人力均以服務師生為宗旨，配合教學及研究需求，支援並維持各項軟、硬體設備之正常運作。

二、學校各級委員會

下表為本校各類委員會。本校依大學法以校務會議為主要法制審查機構，並於校務會議下設置 13 個委員會，職司相關校務工作之提案與研討。【佐證資料 2-5-2】

表 2-5-1 本校各類委員會

校務會議	A.課程設計委員會	B.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C.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D.性別平等委員會
E.校務評鑑委員會	F.教師評審委員會	G.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H.學員獎懲委員會	I.學員申訴委員會
J.圖書諮詢委員會	K.通資發展指導委員會	L.伙食督導委員會	M.環保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貳、通識教育中心之組織架構（效標或檢核表 5-2，5-3）

一、教學組織

通識教育中心負責全校通識教育之推展。通識中心教師編制 11 人，設兼主任 1 人，專任教師 10 人。行政團隊成員包含主任 1 人，負責綜理通識教育中心各項業務，由校長聘請本校資深教授遴選產生；另有行政助教 4 員，包括文職助教 1 員、軍官助教 1 員及士官助教 2 員，負責通識教育行政之各項業務。

通識教育中心現有專、兼任教師約 28 員。依專長分別隸屬「語文組」、「史哲組」、「政治組」「管理組」及「自然組」等五個教學小組，分別負責各組相關之教學研究與發展。其中「政治組」、「管理組」及「自然組」由大學部各系支援。

二、通識教育相關委員會組織

本校為落實通識教育與校園民主設立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業務會議、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評鑑小組、課程設計委員會、圖儀設備委員會等研議及規劃全校通識教育發展與審議通識教育之推展。職掌如表表2-5-2。

表2-5-2 通識教育相關委員會與主要工作職掌表

委員會名稱	主要工作職掌
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 (校級會議)	本校通識教育最高權力機構(校長為主任委員)，研議及規劃全校通識教育發展。職權包含通識教育發展方向與政策之研擬、通識教育年度重大計畫之審議、通識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審議。
通識教育中心中心業務會議	中心最高權力會議。由通識中心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並以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及會議主席，審議中心各項相關業務。
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	為提昇通識教育品質，結合校外學界、國防單位（業界）專家學者，集思廣益，建立諮詢制度。
通識教育中心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	分設「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初審委員會」與「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複審委員會」，其位階分別比照「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與「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負責審議關於中心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晉級、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之原因認定及違反教師法第十七條

	規定義務等事宜
通識教育評鑑小組	研議及規劃本校通識教育評鑑工作，落實通識教育學習成效。職權包含依高教通識教育評鑑計畫書發展本校通識教育品保計畫書。委員會設執行長，下分計劃組、課程設計組、師資圖儀設備組。
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本校通識教育的課程設計、發展及教學規劃審議。委員會設「理化與資訊組」、「工程與科技組組」、「管理與政治組」、「語文與史哲組」及「軍官養成教育組」。各組組長由系主任兼代。
通識教育中心圖儀設備委員會	研議本校通識課程設計所需之圖書儀器設備等

各委員會均依照組織與會議辦法舉行會議，分別推動各職掌之業務，所有議題與結論均備有紀錄。【佐證資料—如委員會設置辦法 1-1-3~1-1-5】

參，本校通識教育學生學習成效持續改善機制與執行成效(校標或檢核表 5-4~5-7)
一、學習成效(核心能力)持續改善機制

圖 2-5-1 為本校通識教育學習成效(達到核心能力)之評量方法與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圖中顯示：由校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通過之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輸入)，透過高教評鑑中心所訂定之規範與教育品管理制度(各項效標為處理過程)，得到學生畢業時之通識核心能力(學習成效)(輸出)。藉由評量分析(例如：課程之教學計劃大綱、各類問卷調查與學生成績分析)，將輸出之核心能力(學習成效)回饋並量化成與教育核心能力(學習成效)相同之效標，再比較與原輸入之核心能力效標之差異比較。若無差異則依本校所建立之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持續進行。若有差異則分兩部分處理：

(一)屬於通識教育課程大綱與內容部分：通識教育授課教師經由課程與教學回饋意見問卷與學生之學習成果(如教學品質滿意度、及格率與成績分布分析)了解學生對於教材內容、教學方法、教學態度、評量方式的反應、課程難易教學對學生的影響程度，並進一步探討造成教學成效差異的原因，分析學生學習問題與可能遭遇的困難，進而提出課程與教學即時有效而持續的改善方案，督促通識教育授課教師自行實施改善計畫。

(二)屬於通識教育之整體核心能力部分：通識教育中心經由在校生、應屆畢業生、

畢業校友與校友之直屬長官問卷調查的結果分析造成差異的原因，再提出核心能力持續的改善方案。若屬較重大的問題，則回歸校級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重新修訂核心能力，經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核定後，再實施改善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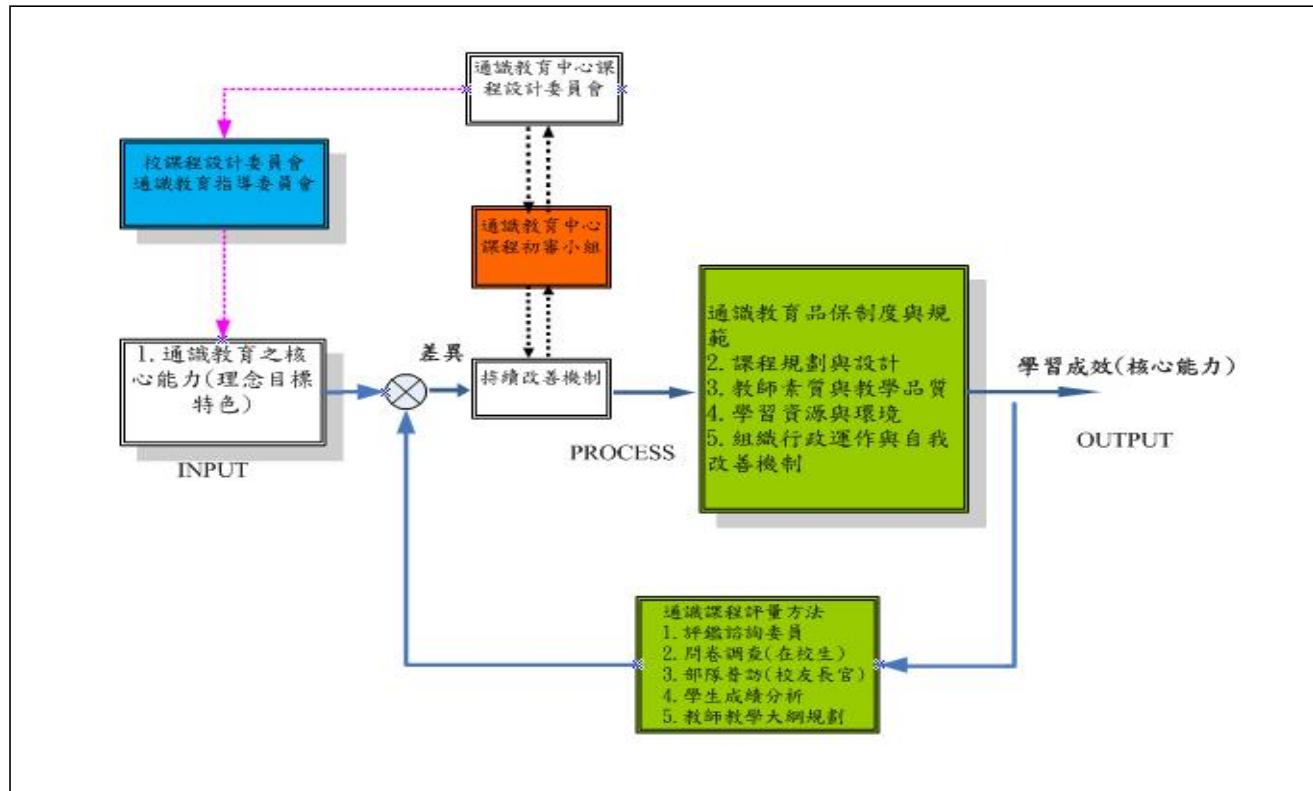


圖 2-5-1：通識教育與核心能力改善機制之控制流程圖

圖 2-5-1 之控制迴圈 (closed-loop) 在評鑑的期程中，將依不同的計畫需求定期 (週期性) 的進行，透過持續改善課程設計與內涵以及教師教學成效與品質，使學生學習成效達到期望的目標 (核心能力)。此改善計畫與 ISO 品管機制 PDCA (Plan-Do-Check-Action) 執行程序相似。在執行迴圈流程中，教育目標與教學成效 (學生所應具備之核心能力或學習成果) 將成為評量過程中最重要的核心規範。

二、通識課程核心能力評量方法

為驗證核心能力，下表為評量的受訪對象與評量活動

受訪對象	評量活動	調查內容
已畢業校友	對通識教育核心能力重要性與滿意度之調查	【佐證資料 2-5-3】
畢業校友直屬長官	國防單位主管進用本校畢業生之滿意度調查 (包含工作能力與工作態度調查)	【佐證資料 2-5-4】

在校生 (含應屆畢業生)	對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重要性與滿意度同意調查	【佐證資料 2-5-5】
	核心能力之重要性與滿意度同意調查	
	教學活動回饋意見問卷（教師表現與學生學習）	
	學生成績統計表（各科及格率與成績分布調查）	【佐證資料 2-5-6】

圖 2-5-2 為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控制迴圈之執行活動。橫軸為執行週期、時間與執行者，縱軸為測試或受訪的對象，圖內則為各項評量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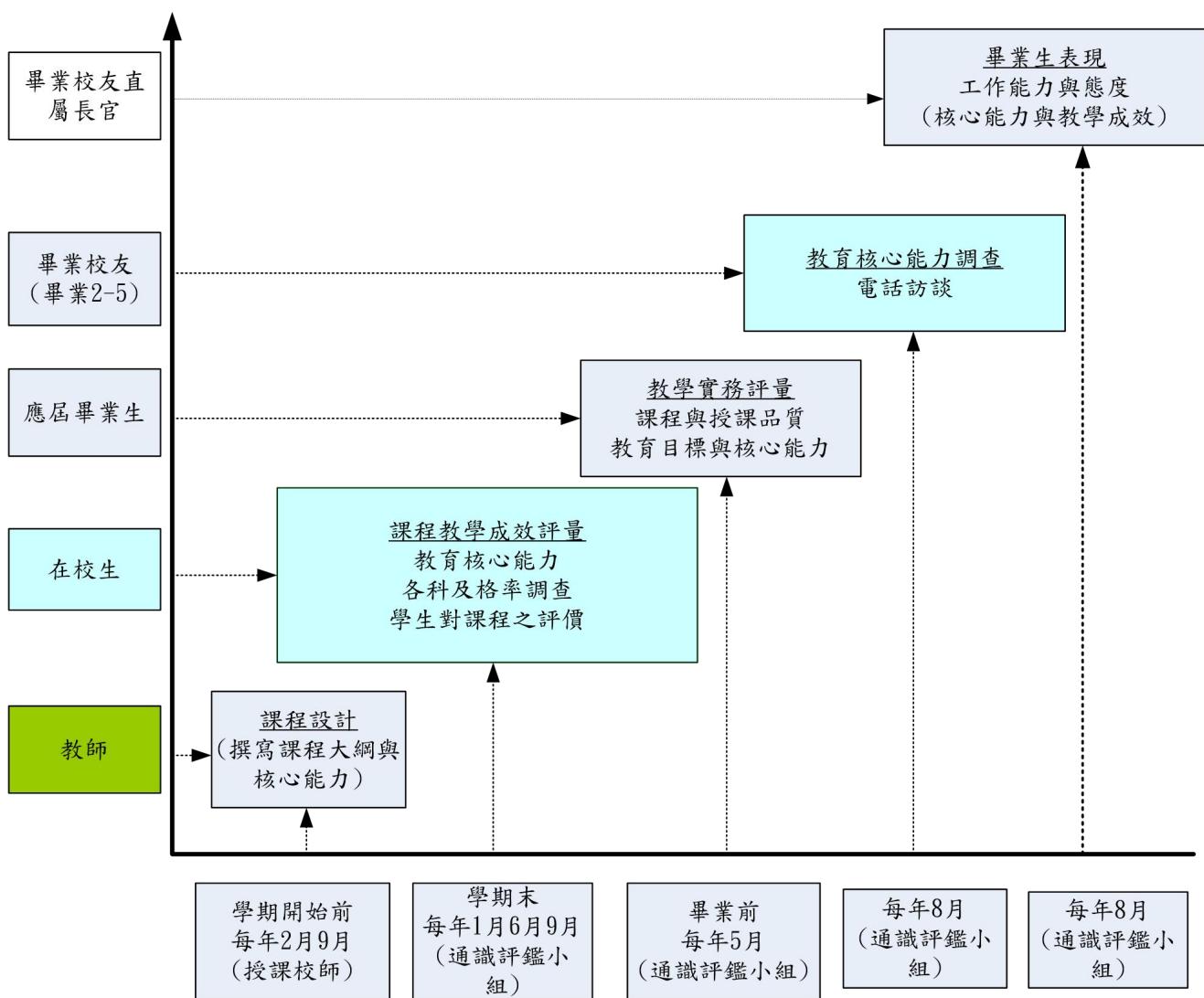


圖 2-5-2 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評量控制迴圈時間與活動

各項評量活動之執行與對應之工作時間與週期說明如下：

(一)在校生課程授課品質滿意度與成績及格率調查（每年12、6月）

學生課程授課品質滿意度與成績及格率調查，係針對本校各科通識課程授課品質滿意度與成績進行統計調查。此評量屬於最快迴圈，原則上每學期末考完試後對修課學生進行調查。

(二)在校生通識教育核心能力問卷評量（第一次1040919執行，接著每年9月）

在校生問卷調查，係針對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相關性進行調查。此評量屬於中速迴圈，原則上每學期年9月於第一次導生時間進行同意度調查。

(三)應屆畢業生問卷評量（每年5月底）

應屆畢業生意見調查，係針對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重要性和達成度、課程與授課品質等三方面為主軸進行調查。此評量屬於中速迴圈，原則上於每學年結束畢業生離校前填寫。

(四)校友問卷評量每2年（第一次1041030執行，接著每2年8月底）

受訪校友意見調查，係針對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重要性和達成度兩項主軸進行調查，並以問卷調查或電話訪談方式對已任職及深造的校友們進行調查。此評量屬於慢迴圈，原則上每兩年進行一次滿意度調查。

(五)校友直屬長官問卷評量（第一次1041030執行，接著每2年8月底）

受訪校友直屬長官意見調查，係針對本校畢業之校友之滿意度調查，滿意度的主要內容為畢業校友工作能力與工作態度（即通識教育核心能力）等。此評量屬於慢迴圈，原則上每兩年進行一次滿意度調查。

歸納上述，為了使通識教育評鑑在六年的周期內持續而有效的進行，屬於課程部份：本中心訂於每年2月、7月依據教學/評量活動定期召開授課教師課程檢討會議（改善機制討論）。根據調查資料收集與分析結果，討論前一學期課程是否達成教學成效達成的程度（如課程及格率），並根據達成的結果作成具體的課程與教學改善建議。提送中心課程設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交由授課教師自行納入課程與教學改善之依據。

再者，屬於教育核心能力部分：通識評鑑指導委員會計畫每年9月依據問卷調查之結果，檢討教育核心能力以及自我評量過程與持續改善計畫。通識評鑑指導委員會根據前一學年之各項統計資料與分析結果與高教評鑑計劃書相比較。若需修正則作成修正建議，送交中心業務會議討論核可後實施。以確保核心能力或學生學習成果之達成。

三、學生學習成效(核心能力)之評量結果

(一)畢業校友以及在校生(含應屆畢業生)對學生核心能力重要性與所學課程達到核心能力之滿意度之調查結果

1.畢業校友(畢業5年內)

表為畢業校友對校核心能力之重要性與所學課程達成核心能力關聯性之調查結果

畢業時應具備之 核心能力	認為對求學與任 職之重要性平均 指數	所學課程達成核 心能力之關聯性 平均指數	重要性與滿意度 之差
A.奠定語言溝通 與文字表達的能 力	3.5	3.5	0.0
B.具備專業倫理與 國家責任的能力	3.7	3.5	0.2
C.實踐軍人武德與 人文素養的能力	4.0	3.5	0.5
D.貫徹領導統御 與團隊合作的能 力	4.6	4.1	0.5
E.執行科技試驗與 電腦使用的能力	3.6	3.6	0.0
F.培養閱讀習慣與 終生學習的能力	4.4	4.1	0.3
平均	4.1	3.8	0.3

(重要性、相關性：指數5=很高，4=高，3=普通，2=低，1=很低)

上述結果顯示：校友對通識課程達成核心能力之相關性滿意度皆達到3.6以上(滿意度指數3為合格)。其中滿意度最高的是D。較低的則為A。(本調查由行政團隊於104年11月進行，抽樣母體以本校畢業5年內之校友進行調查。共成功回收22員。訪問結果以平均值計算。在九五%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為正負0.044。

【佐證資料2-5-7】

1.在校生（含應屆畢業生）

下表為在校生對校核心能力重要性與所學課程達成核心能力之滿意度調查結果

畢業時應具備之 核心能力	認為對求學與任 職之重要性平均 指數	所學課程達成核 心能力之滿意度 平均指數	重要性與滿意度 之差
A.應用語言溝通 與文字表達的能 力	3.9	3.9	0.0
B.具備專業倫理與 國家責任的能力	4.0	4.0	0.2
C.實踐軍人武德與 人文素養的能力	4.3	4.3	0.5
D.貫徹領導統御 與團隊合作的能 力	4.3	4.3	0.0
E.執行科技試驗與 電腦使用的能力	3.9	3.9	0.0
F.培養閱讀習慣與 終生學習的能力	4.1	4.1	0.3
平均	4.1	3.8	0.3

(重要性、滿意度：指數 5=很高，4=高，3=普通，2=低，1=很低)

上表顯示：在校友對本校課程達成核心能力滿意度皆達到 3.8 以上（滿意度指數 3 為合格），其中滿意度最高的是 D。較低的則為 A。（本次調查由行政團隊於 104 年 11 月進行，以本校學生（100 員）進行調查。共成功訪問 100。訪問結果以平均值計算。在九五%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為正負 0.014。）【佐證資料 2-5-7】

(二)陸軍單位對進用本校畢業生表現之評量結果

工作能力	滿意度平均指數	工作態度	滿意度平均指數
(1) 口語溝通能力 (對應核心能力A)	3.4	(1) 品行端正 (對應核心能力B)	3.9
(2) 書寫表達能力 (對應核心能力A)	3.6	(2) 人文素養 (對應核心能力C)	3.8
(3) 專業倫理(對應核心能力B)	3.8	(3) 關懷他人 (對應核心能力B)	4.0
(4) 為團體負責任 (對應核心能力B)	3.6	(4) 自我了解 (對應核心能力C)	4.0
(5) 軍人武德(對應核心能力C)	3.9	(5) 認識歷史或經驗的發展 (對應核心能力B)	3.6
(6) 人文素養(對應核心能力C)	3.6	(6) 責任感 (對應核心能力D)	4.0
(7) 領導管理的能力 (對應核心能力D)	3.4	(7) 敬業精神 (對應核心能力D)	4.2
(8) 協調與整合的能力 (對應核心能力D)	3.8	(8) 服從精神 (對應核心能力D)	4.0
(9) 發揮團隊精神、共同完成任務的能力(對應核心能力D)	3.8	(9) 情緒管理 (對應核心能力C)	3.8
(10) 使用電腦軟、硬體裝備的能力	3.4	(10) 準時的習慣 (對應核心能力C)	3.9

(對應核心能力E)			
(11)執行試驗的能力(對應核心能力E)	3.7	(11) 荣譽感 (對應核心能力C)	4.1
(12)主動學習新知的習慣與能力(對應核心能力F)	3.8	(12) 人際關係 (對應核心能力C)	3.8
(13)閱讀的習慣 (對應核心能力F)	3.9	(13) 瞭解專業倫理 (對應核心能力B)	4.1
		(14) 體認國家責任 (對應核心能力D)	4.2

(滿意度：指數 5=很高，4=高，3=普通，2=低，1=很低)

上表顯示陸軍單位進用本校畢業生工作能力與工作態度（對應核心能力）之滿意度皆達到 3.6 以上（滿意度指數 3 為合格），對本校畢業生核心能力的評價表示肯定。其中滿意度最高的是(1)(5)(13)。較低的則為(7)。(本次調查由行政團隊於 104 年 11 月 18 日在陸軍步兵學校對陸軍部分單位受訓主官與高階幕僚進行進用本校畢業生表現進行調查。共成功訪問 40 員。訪問結果以平均值計算。在九五% 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為正負 0.042。) 【佐證資料 2-5-7】

(三)教師教學成效之評量結果

1.在校學生（含應屆畢業生）對所修習課程教師教學/品質活動滿意度以及修習課程及格率統計結果。（調查日期 1041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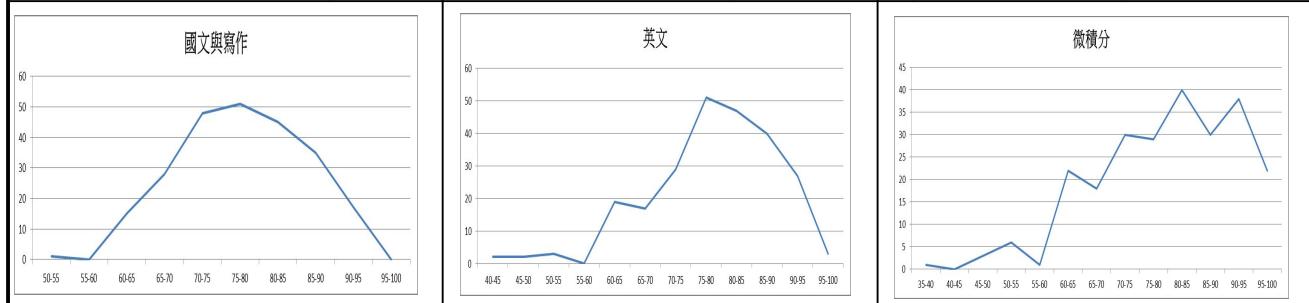
通識必修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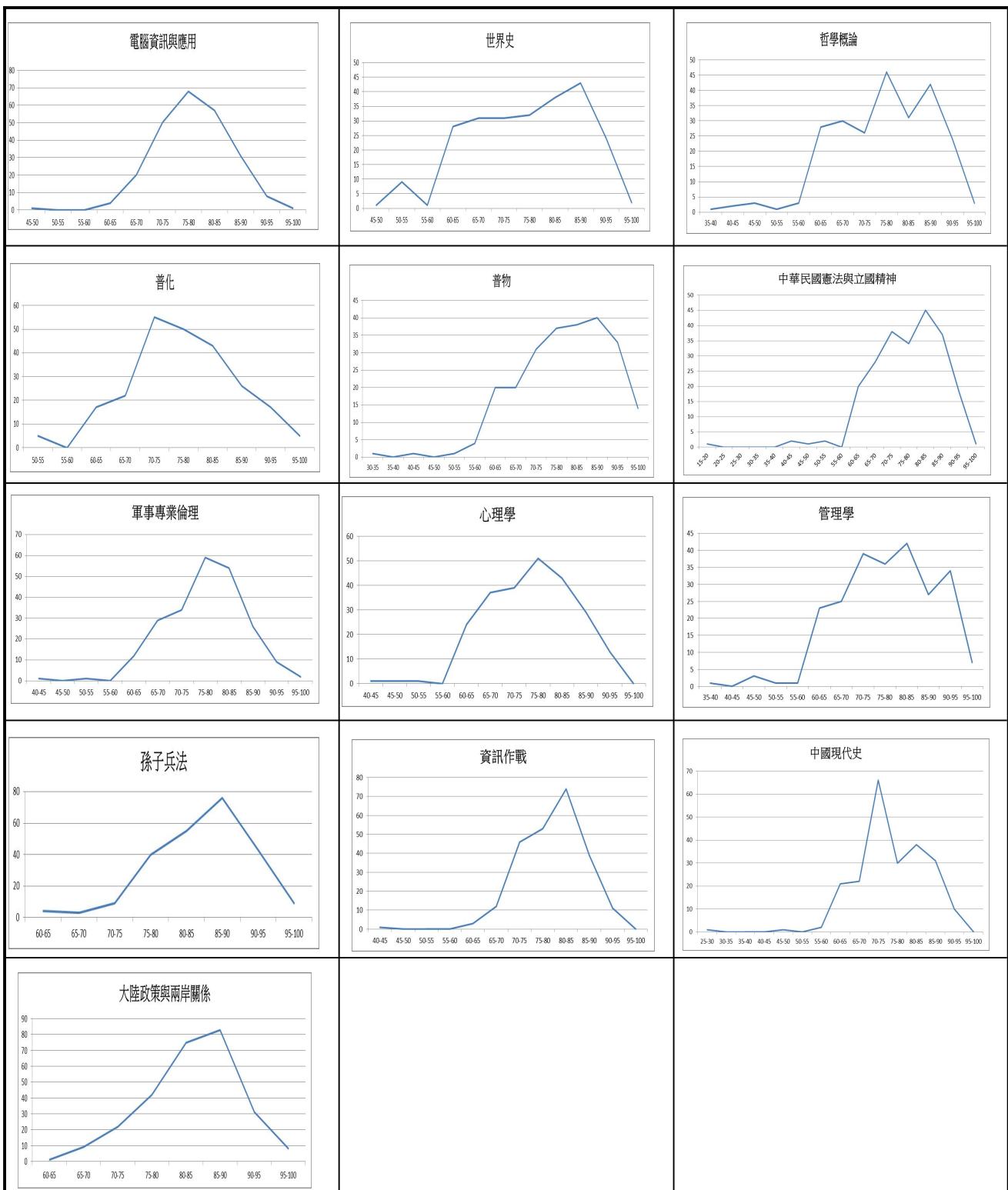
本校 103 學度學生修習「校訂通識必修」暨「（大學）部定共同必修」課程（如下表），共計十六門課程。每門課程修習的學生平均約 240 人，及格率約在 97%；其中，「國文與寫作」、「電腦資訊與應用」、「軍事倫理學」、「孫子兵法」、「資訊作戰」，以及「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等六門課程，不及格率皆不及 1%。

其次，以學期總成績平均分數來看，除「孫子兵法」、「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兩門課程分數較高外，其餘課程總體平均分數皆約落在 77 分。再按各門前揭課程的學生成績作級距（5 分）統計，並將「人數／分數」以曲線呈現趨向（如下圖）。以課程修習總成績平均約 77 分為基準，「微積分」、「世界史」、「哲學概論」、「普通物理及實驗」、「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以及「管理學」六門課程，則以 80-100 四個級距內的人數相對較多。【佐證資料 2-5-8】

103 學年度「校訂通識必修」暨「（大學）部定共同必修」課程學生成績狀況表

修習學期暨年班	課程	修習人數	及格率(%)	平均分數
上學期一年級	國文與寫作	240	99.58	77.61
	英文	240	97.08	78.58
	微積分	240	95.42	79.67
	電腦資訊與應用	240	99.58	78.39
	世界史	240	95.42	76.78
	哲學概論	240	95.83	76.8
	普通化學及實驗	240	97.92	77.29
	普通物理及實驗	240	97.08	79.46
上學期二年級	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	227	97.36	77.02
上學期三年級	軍事專業倫理	227	99.12	77.51
下學期一年級	心理學	239	98.74	76.22
	管理學	239	97.91	78
	孫子兵法	239	100	84.80
	資訊作戰	239	99.58	79.28
下學期二年級	中國現代史	222	98.2	75.94
下學期四年級	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	271	100	83.42





本校學年教育中，目前仍實施「二一（不及格）退學」與「三一（不及格）留級」的學籍制度，故本校特別著重並積極維繫學生學習品質與成效。在依教師所訂每週課程進度實施教授之餘，任課教師亦會針對課程內容要求作業、提交報告，藉以檢視、掌握學生學習狀況；此外，除期初（中）預警、導師（或任課教

師)課餘輔導、夜間課輔學習等，亦針對期中考試成績不佳的學生實施週六留讀，期望學生透過積極、效率的學習方式，取得值得肯定的成果。

(四)教學回饋意見【佐證資料 2-5-9】

為有效掌握學生通識教育學習狀況，進而落實學生學習成效，在學期課程修習期間，由各課程教師依學生平常學習狀況、期中考試成績，分別作期初(第四週)、期中預警(第十週)。導師依據預警結果輔導個別學生，在從中瞭解其學習狀況不佳的原因之餘，並協請任課教師適時關懷與提供改善課程學習問題的建議，另針對學生需求由導師建請大學部安排課輔 TA 作補救教學。因此，透過問卷調查與成績分析可掌握學生學習成效。

綜合上述各項評量結果，確實能夠客觀地證明本校教學等相關制度與調查活動均可協助評量是否達成通識教育的核心能力。從各項評量方法中亦發掘實際目標與想要目標的差距差異並不大。此結果表示學生透過通識教育的品管制度第一階段以初步達成通識教育的六大核心能力及學習成效。

肆、本校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標準作業程序(新增指標)

為有效落實本校之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設計並訂定教育品管理制度標準作業程序。圖 5-2-3 為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標準作業管制期程，自 105/08/01 開始試行。橫軸為通識教育評鑑項目要素，縱軸為學年度月份，圖內為高教評鑑之主要工作項目與效標重點。藉由各月份各主項目應完成的效標管制，以遂行本校之教育通識品管理制度，並列入記錄與檢討。例如，每年八月底前應完成的事項主要為校友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調查、國軍單位進用本校校友滿意度調查、規劃上半年度專題演講等三項。全年度 12 個月共應完成約 60 餘個主要工作項目，並完成各項統計、分析、持續改善與文件修訂記錄，確實落實本校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P78)。【佐證資料 2-5-10】

伍、結論

本文為建立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所提出之自我評鑑報告書，已完成的工作內容分包含：一、建立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之執行計劃與過程。二、建立認證品管規範書、自我評鑑以及持續改善機制。三、通識教育學生學習成效分析。其中完成的工作有五大項項：(一)訂定本校通識教育核心能力與持續改善機制。(二)完成課程設計與評量。(三)提昇教師專業能量。(四)建構足夠的空間及設備管理制度。(五)有效的行政支援與適量的經費並建立通識教育教學成效及評量方法、結果與持續改善機制。最後，建立持續執行通識教育品管理制度標準作業程序(圖 2-5-3，P78)

以利通識教育評鑑制度之遂行。由定期的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審議意見以及各項目的執行與評量統計結果，顯示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之執行與自評規範書之建立，均符合高教評鑑中心評鑑計畫書之要求。

圖 2-5-3 本校通識教育品管制度主要工作項目執行管制圖（標準作業程序）

陸軍官校通識教育建立品質管制執行表

年度	目標 項目	高教通識教育評鑑計劃書(105年度)							
		評鑑計 劃	核心能 力	課程設 計	教師專 業	學習資 源	組織行 政	評量與 問卷	其他
08月		評鑑書內 容修訂	核心能力 形成	規劃上半年 度專題演講 繳交計劃 大綱	教師升等	導師時間 安排 (4hr/M)		企業對系 友滿意度 調查	每月中心 系務會議
09月		評鑑說明 會		課程內涵 統計	專業學術 統計	召開期初 導師會議	年度經費 申請	校友動態 調查	
10月		軍校通識 聯盟會議 評鑑小組 會議		召開課程 初審會議	國防研究 案申請		年度設備 採購申請	持續改善 機制研討	
11月		召開諮詢 委員會	核心能力 與課程設 計	下學期排 課		期中成績 預警	中心委員 改選	部隊輔訪	外籍生旅 遊
12月		召開課程 設計會議	召開通識 指導委員 會		科技部研 究案申請 規劃下半 年度專題 演講	專案室管 理與安檢		教學品質 滿意度	
01月		評鑑書內 容修訂		中心課程 設計會議	教師工作 統計			及格率統 計	校友會
02月		評鑑小組 會議	核心能力 討論	繳交教學 計畫大綱	教師升等	導師時間 安排 (4hr/M)			
03月		通識評鑑 執行報告		課程內涵 統計	專業學術 統計 優良教師 推薦	召開期初 導師會議			
04月		評鑑小組 會議		校課程設 計會議		期中成績 預警			
05月		南台灣通 識聯盟會 議	核心能力 與課程設 計		校慶學術 研討會		學校組織 規程修訂	畢業生綜 合問卷	國防企業 參訪
06月		評鑑說明 會	期末導生 成績預警	上學期排 課	教師自評 考核	教室管理 與安檢	兼任教師 聘任	教學品質 滿意度	入學入伍
07月		校慶暨畢 業典禮			教師工作 統計	學籍資料 統計		繳交教學 活動 及格率統 計	修課說明

[佐證資料]

佐證資料 1-1-1：本校組織章程、校務規畫書(通識教育之校務發展計畫)

佐證資料 1-1-2：國軍基礎院校通識教育課程基準表

佐證資料 1-1-3：通識教育指導委員會(校長參與通識教育理念訂定，理念與目標宣導之相關資料)

佐證資料 1-1-4：通識教育課程設計委員會

佐證資料 1-1-5：通識教育評鑑第一次校外委員諮詢會議、通識教育評鑑第二次校外委員諮詢會議、通識教育評鑑模擬會議

佐證資料 1-1-6：通識教育評鑑小組編組(通識教育共識之策略、方式與實施情形)

佐證資料 2-1-1：通識教育之核心能力(通識教育 確定教育目標與擬訂發展計畫)

佐證資料 2-1-2：情境教育(每日 3 小時晚自習)

佐證資料 2-1-3：駐校藝術活動(相關之潛在課程、多元學習活動)

佐證資料 2-1-4：各類競賽

佐證資料 2-1-5：學術研討會

佐證資料 2-1-6：月會專題演講活動

佐證資料 2-1-7：教學成果展

佐證資料 2-1-8：實習幹部制度、榮譽制度、年班制度

佐證資料 2-1-9：通識課程開設與規劃機制、通識教育課程導引地圖與學習歷程(通識課程之架構、教師教學大綱)

佐證資料 2-1-10：通識核心能力調查與教學回饋意見

佐證資料 2-2-1：通識教育課程設計理念與科目學分數規劃(依據課程架構進行設計之規劃)

佐證資料 2-2-2：軍官養成教育

佐證資料 2-2-3：課程設計審查流程(通識課程之審查機制與運作)

佐證資料 2-3-1：專業教師及教師遴聘辦法(教師學經歷之基本資料)

佐證資料 2-3-2：科技部研究計畫案

佐證資料 2-3-3：軍事教育研究計畫

佐證資料 2-3-4：教師參加校外學術研討會(教師參與研討會與活動)

佐證資料 2-3-5：教師公餘進修

佐證資料 2-3-6：教師研究休假辦法

佐證資料 2-3-7：教師研習會

佐證資料 2-3-8：優良教師獎勵制度

佐證資料 2-3-9：教師升等制度

佐證資料 2-3-10：教師考核與評鑑制度

佐證資料 2-3-11：教師發表期刊論文(相關著作基本資料)

佐證資料 2-3-12：教師參加專業組織

- 佐證資料 2-3-13：教師擔任專業顧問
佐證資料 2-3-14：教師擔任口試委員
佐證資料 2-3-15：教師受邀演講
佐證資料 2-3-16：教師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評估機制(通識教育整體學習成效機制)
佐證資料 2-3-17：教師自編講義或編製數位媒材之成果
- 佐證資料 2-4-1： 通識教育中心之經費補助(年度專用經費資料)
佐證資料 2-4-2： 通識教育中心設備(活動與學習空間、硬體設施、管理與維護)
佐證資料 2-4-3： 圖書館
佐證資料 2-4-4： 電算中心
佐證資料 2-4-5： 外語課程
佐證資料 2-4-6： 國外軍校交換學生
佐證資料 2-4-7： 國外軍校遊學團
佐證資料 2-4-8： 非學分服務課程
佐證資料 2-4-9： 課外導生活動
佐證資料 2-4-10： 導師的學習輔導
佐證資料 2-4-11： 學習預警系統(輔導學習預警之相關資料)
佐證資料 2-4-12： 諮商輔導、外籍學生學習輔導
佐證資料 2-4-13： 通識教育中西文圖書
佐證資料 2-5-1： 學校行政支援單位(學校組織章程、行政人力資料)
佐證資料 2-5-2： 學校各級委員會(學校組織章程)
佐證資料 2-5-3： 畢業校友對通識教育核心能力重要性與滿意度之調查(機制與結果)
佐證資料 2-5-4： 國防單位主管進用本校畢業生之滿意度調查
佐證資料 2-5-5： 在校生對通識教育核心能力之重要性與滿意度同意調查、教學活動回饋意見問卷
佐證資料 2-5-6： 學生成績統計表 (各科及格率與成績分布調查)
佐證資料 2-5-7： 學生學習成效(核心能力)之評量結果
佐證資料 2-5-8： 教師教學成效之評量結果
佐證資料 2-5-9： 教學回饋意見
佐證資料 2-5-10： 通識教育品管制度標準作業程序(平時運作之自我改善之資料)
佐證資料 2-5-11： 通識教育配合學校自我評鑑進行自我評鑑與改善
佐證資料 2-5-12： 通識教育相關會議資料
佐證資料 2-5-13： 五年內通識教育評鑑或訪視之改善建議執行現況